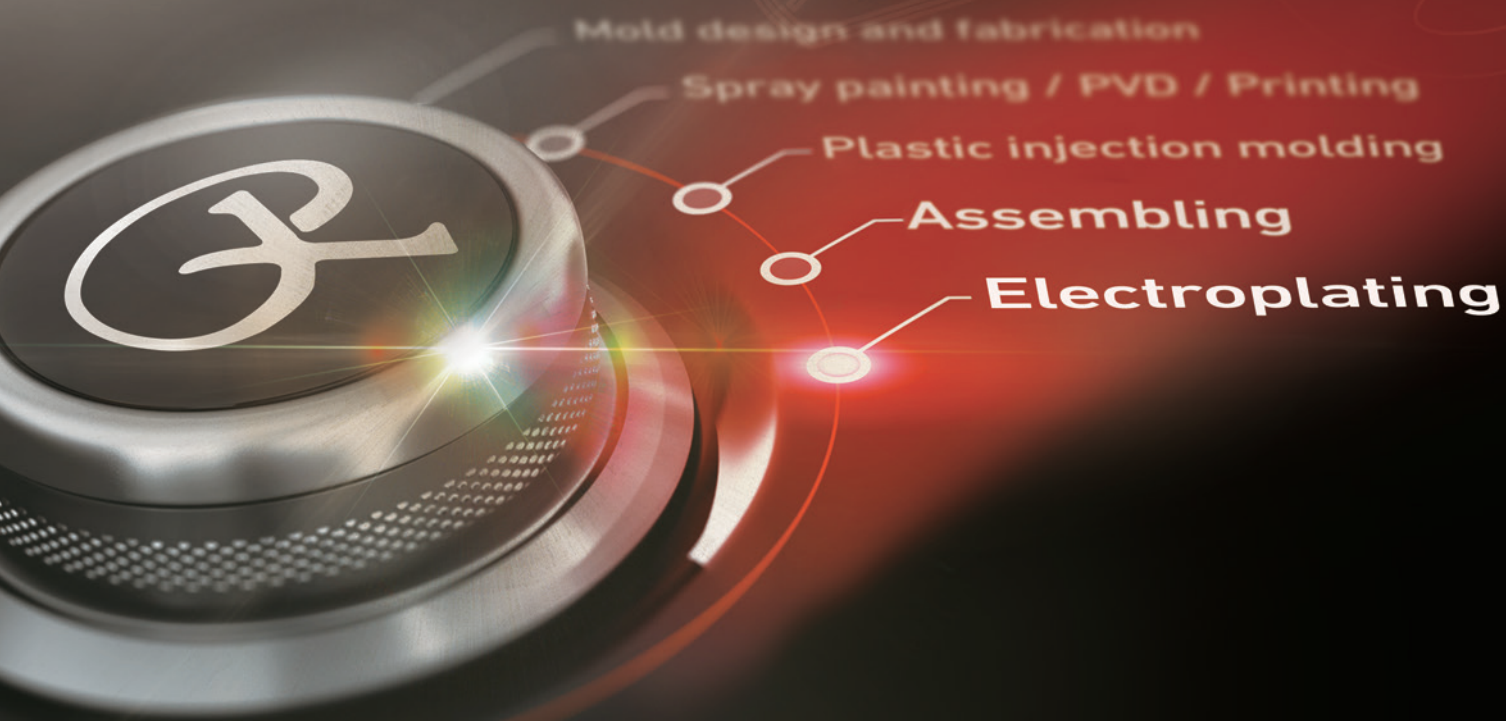




Xin Point Holdings Limited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1



2020 年度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3
主席報告	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企業管治報告	27
董事會報告	40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財務報表附註	64

董事會**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公司秘書

區偉強先生

授權代表

馬曉明先生
區偉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鄧智偉先生(主席)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薪酬委員會

曹立新教授(主席)
馬曉明先生
鄧智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馬曉明先生(主席)
曹立新教授
甘為民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新蒲崗大有街1號
勤達中心
15樓1503室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惠州市
惠城區西坑
建邦工業園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1571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網站

<http://www.xinpoint.com>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69,366	2,130,753	2,049,949	1,877,155	1,540,666
毛利	681,544	578,160	750,310	779,251	633,312
毛利率(%)	32.9%	27.1%	36.6%	41.5%	41.1%
稅前溢利	349,852	235,547	471,635	510,128	411,42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32,426	205,452	394,824	391,270	298,341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3,231,136	3,186,349	2,932,825	2,540,056	1,517,684
負債總額	783,246	827,968	681,455	579,629	489,74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2,448,731	2,358,070	2,251,370	1,960,427	1,027,936
非控股權益	(841)	311	—	—	—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謹代表信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代碼：1571)的董事(「董事」)會(以下簡稱「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或「信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2020年財政年度」)的業績。

市場概述和業務回顧

2020年是在陰霾下過得一點不容易的一年。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未見止息，令企業和個人開始需要迅速適應在困難時期的不確定和焦慮。全球疫情的出現，引起了供應鏈的變化，並重塑了人們與汽車行業的關係。汽車零部件製造商為未來訂立方向，加強了生產能力以滿足本地和全球需求及其他互補行業並優化成本，這些行動計劃在這一次全球疫情後，重新恢復增長動力並塑造下一個常態。

在2020年上半年，因為全球疫情的原因，社區封鎖直接影響到對車輛需求以及客戶的購買力，使全球汽車行業的情況更加惡化。由於社區封鎖停止了不必要的活動，本集團在2020年上半年的收入大幅下降。幸運的是，隨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疫情帶來的影響逐漸減輕，加上中國汽車市場已於2020年下半年逐步恢復，本集團的業務在2020年下半年出現改善。這表明經濟已出現了復蘇的跡象。根據中國乘用車協會的統計，到2020年底，汽車零售額恢復了增長。此外，北美和歐洲市場的復蘇有助信邦在2020年下半年業務恢復。在北美市場，我們注意到由於COVID-19，隨著越來越多的市民遷往鄉郊地區，對私人乘用車輛(尤其是皮卡車和SUV)的需求不斷增加。此外，中國在疫情期間採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與在中國沒有工廠的供應商相比，在中國擁有生產工廠的供應商獲得了更多的新訂單。

在全球範圍內，對新車的需求下降、生產放緩以及交貨延遲導致了2020年的全球汽車銷售受挫。儘管有這種情況，即使COVID-19危機對汽車業造成了不利影響，但電動汽車(「EV」)行業未來仍然一片光明。儘管EV領域也受到疫情導致的全球經濟放緩所打擊，但在技術和貨幣政策寬鬆的幫助下，在2021年起的以後，在歐盟和中國等主要地區，對電動汽車的需求非常可能會再次上升。2020年信邦在EV汽車的訂單增長也非常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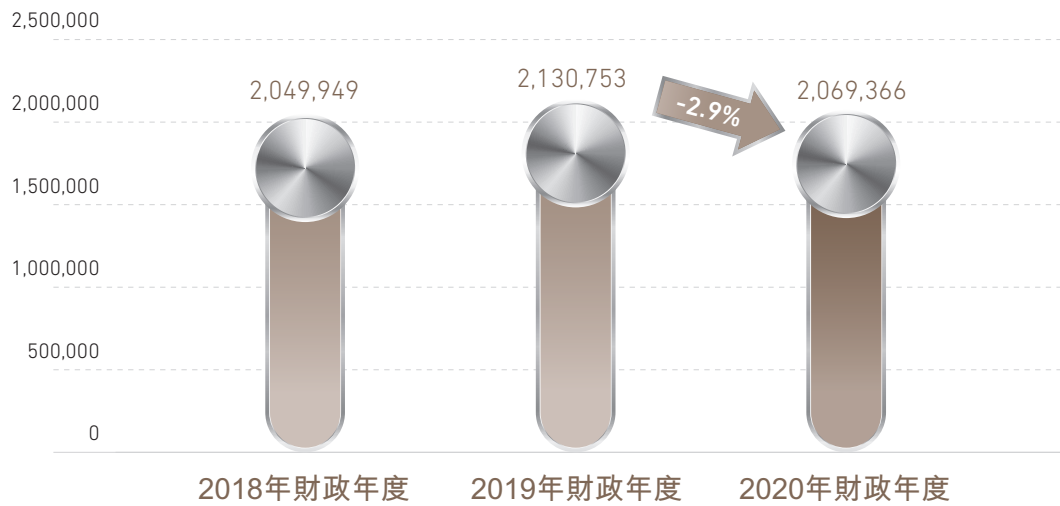
財務狀況概要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收入為人民幣2,069.4百萬元，與去年相比下降了2.9%(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9年財政年度」)：人民幣2,130.8百萬元)。本集團收入在2020年上半年，因為COVID-19爆發，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出現了20.1%跌幅和只錄得淨利潤率7.6%。在全球疫情爆發後，信邦在上半年已經立即開始進行削減成本和生產重組的措施。在2020年下半年顯著市場復蘇的支持下，導致了本集團收入、毛利率和利潤出現顯著的改善：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佔2020年財政年度收入的61%)和稅後淨利潤約人民幣269.2百萬元(佔2020年財政年度稅後淨利潤的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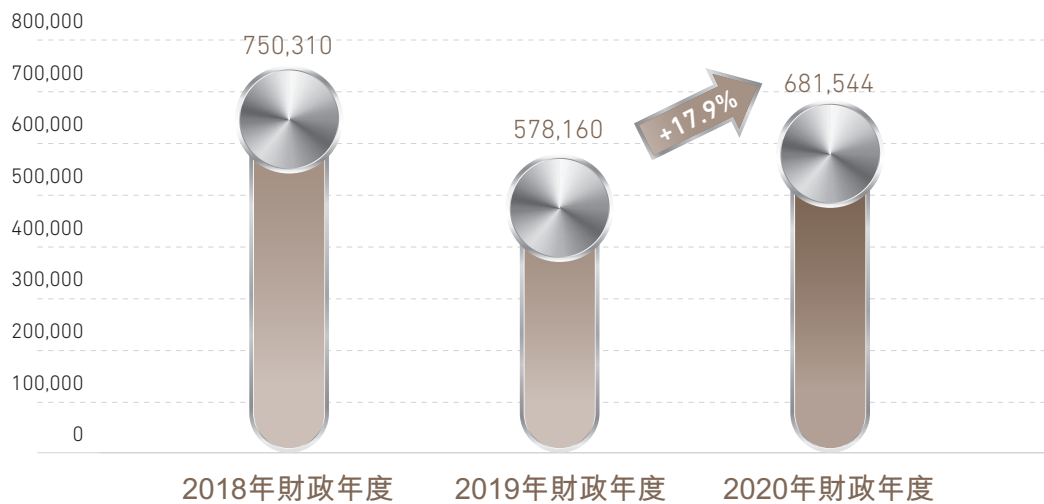
2020年財政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公司利潤相較2019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05.5百萬元增長61.8%，至人民幣332.4百萬元，本集團實行的收緊成本控制有效的抵消了因全球疫情對汽車銷售額下跌的影響。

下表總結了本集團最近三個財政年度的收入、毛利和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情況：

收入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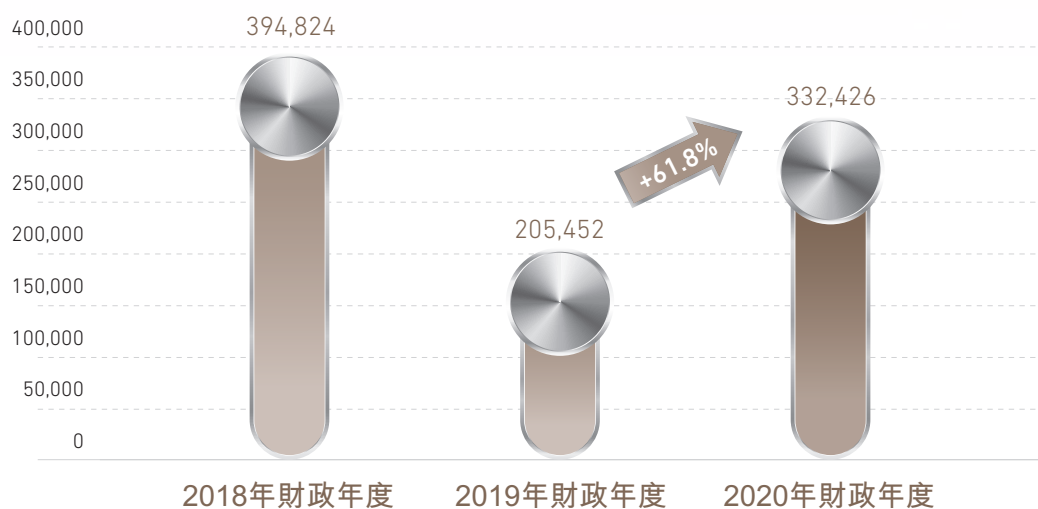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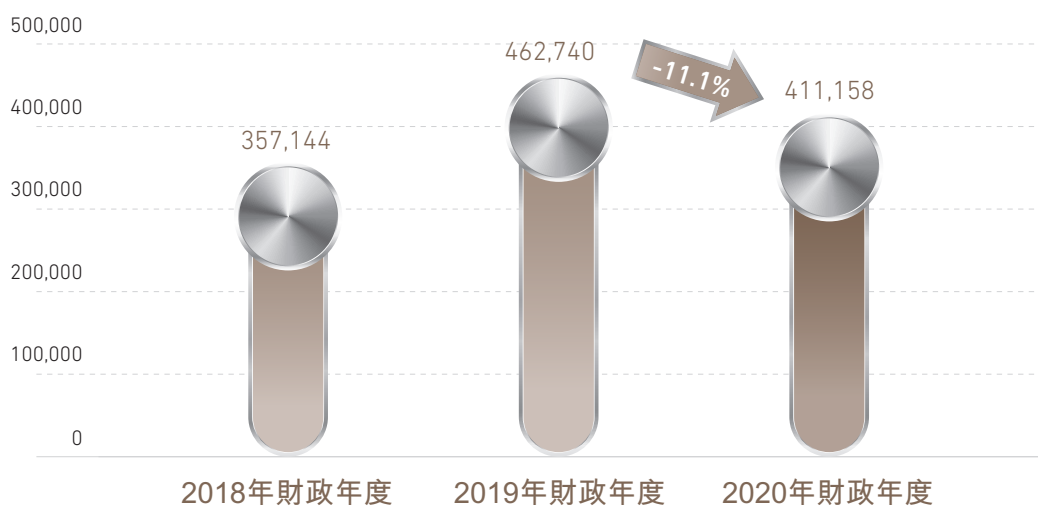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下圖顯示了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

來自經營活動的經營現金流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是由於：

1. 本集團就過去幾年產生的利潤清繳了人民幣104.2百萬元的稅款，該現金支付額較2019年財政年度的稅款支付額超出約五倍；
2. 截至2020年財政年度末，應收貿易賬款較2019年財政年度末增加了人民幣48.9百萬元。由於全球汽車行業受到疫情的影響，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從2019年財政年度約100天，增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110天；及
3. 因為和全球市場量化寬鬆有關的市場利率下降，導致利息收入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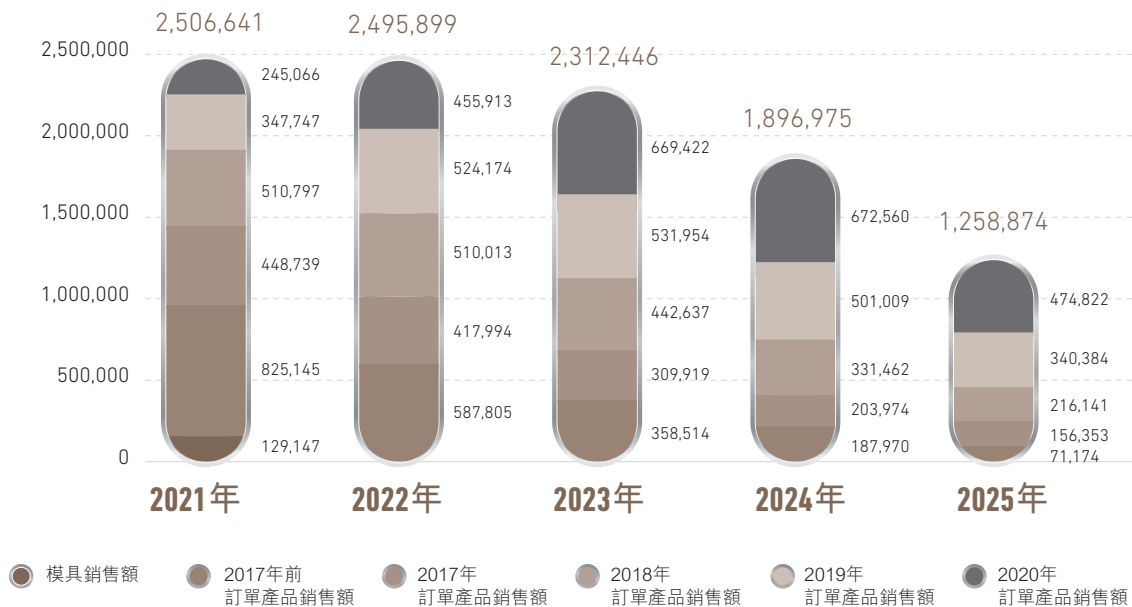
訂單

本集團的在手訂單總值約為人民幣105億元，由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計算。

下圖載列本集團於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在手訂單：

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在手訂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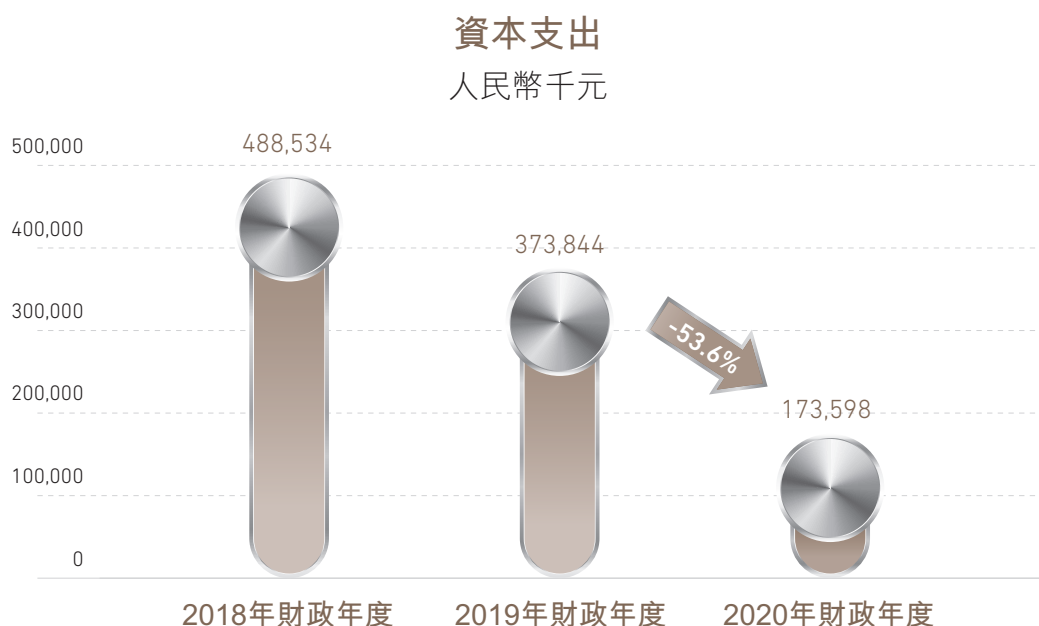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生產設施

在 2020 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未有增加新的電鍍生產設施，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投資於其他生產設備，尤其是注塑機和噴漆設備，以應對客戶在其他表面處理技術的要求和訂單的增長。因此，與 2019 年財政年度相比，2020 年財政年度的資本支出減少了 53.6%。

以下概述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資本支出方面的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在生產上尋求多樣化和增加選項：我們的墨西哥生產基地在 2020 年財政年度已經全面投入運營；到 2020 年底，墨西哥工廠僱用了 450 多名員工。當中國繼續面臨與美國貿易爭端時，我們的墨西哥生產設施已被證明是解決關稅風險的一個可行的解決方案。因此，本集團在墨西哥會有進一步計劃，在不久的將來，繼續擴展和升級本集團在墨西哥的工廠，以最大程度地發揮本集團的能力，以應對來自北美市場的訂單，特別是來自 EV 分部的訂單。

對於中國和其他市場，在常州建造的新生產基地正在按計劃擴大生產，常州生產基地將會取代無錫電鍍業務。信邦的九江生產基地也已經開始了地面基礎建設，我們預計將進一步對九江生產基地的設施進行投資，九江設施計劃在 2022 年內開始試運行，這將進一步提升信邦的生產能力來滿足對客戶越來越多的訂單，尤其是全球趨勢及新訂環保法規推動 EV 市場發展欣欣向榮。

前景

根據彭博社發佈的一份研究報告，預計長期電氣化的全球視野將在未來幾年加速發展。該報告估計，到2040年，EV車型將佔全球新乘用車銷量的58%，佔所有車型的31%。

為了控制和預防COVID-19疫情，預計疫苗將在不久的將來面世，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汽車市場預計將逐步恢復。信邦認為，鑒於強有力的政策支持、汽車電氣化雄心壯志的目標以及製造商的承諾，電動汽車行業的長期前景仍然樂觀。信邦或將於此趨勢中受惠。

本集團為抓住EV市場的機遇，我們一直努力研究表面處理技術以及開發其他創新技術，包括物理氣相沉積(PVD)、碳纖維材料和無鉻電鍍技術及皮飾包覆類技術。此外，本集團正在積極探索與全球不同業務合作夥伴在各種技術應用方面的合作、拓展產品組合和類型，這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更好地專注於技術的研究及開發(「研發」)。

展望2021年，憑藉年內COVID-19疫苗接種一旦普及將會出現潛在經濟反彈；消費者對擁有個人車輛的持續愛好；低利率；及對新車需求逐漸恢復等的利好因素，信邦對新輕型車市場持續復甦及EV市場的潛在機遇抱持樂觀態度。

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和我們的管理團隊，借此機會感謝我們的股東、客戶和業務合作夥伴對我們的持續信任和信心。我也衷心感謝所有董事的支持和貢獻，以及我們敬業員工的辛勤工作，努力和在過去的一年，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將會繼續致力其業務發展，並致力及專注於增加股東回報。

馬曉明

主席

2021年3月25日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55歲，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規劃及發展，並透過定期與高級管理層會晤，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管理。彼於2014年8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6年4月6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頒發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

馬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2005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信邦實業有限公司(「XPC」)的總裁兼董事會主席。馬先生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監管營運計劃執行及監督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彼現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及XPC的總裁。馬先生於製造業擁有豐富經驗，擅長製造企業的工業管理及一般營運。

於過去三年，馬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孟軍先生，55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整體營銷營運及管理。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憑藉黑龍江省人事廳於1999年9月頒發的證書，孟先生獲得應用化工高級工程師資格。孟先生擁有逾25年行業經驗。

孟先生於2004年8月加入本集團。於2004年8月至2009年12月，孟先生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天津金信精密塑膠部件有限公司(「天津金信」)的總經理，負責監督其一般營運及日常管理。自2010年1月起，孟先生一直擔任市場總監一職並負責監督本集團市場部的日常管理。孟先生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XPC的董事。

於過去三年，孟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張玉敏先生，55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06年4月加入本集團。張先生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電化學生產工藝。

張先生為本集團的副總裁，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旗下位於中國惠州市龍華鎮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事宜。

於過去三年，張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劉軍先生，45歲，為執行董事。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2002年12月加入惠州市浩瑜實業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一惠州建邦電子的前身實體)。劉先生於1998年6月獲中國湖北三峽學院化工工藝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4月在中國中山大學高等繼續教育學院完成為期一年的工商管理課程，獲頒發畢業證書。

劉先生現時為本集團副總裁，而其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旗下位於中國惠州市建邦工業園區及龍溪工業園區附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事宜。

於過去三年，劉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何曉律先生，45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銷售以及營銷運營及管理，尤其是監管本集團海外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銷售及營銷策略。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何先生於1997年7月於中國復旦大學歷史學(涉外旅遊)專業畢業。彼於2005年6月畢業於瑞士歐洲大學，獲得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何先生於2006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06年4月，何先生擔任行政及人力資源經理，負責監督XPC的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事宜。自2007年7月起，除擔任行政及人力資源經理外，何先生亦擔任XPC的營銷經理並負責制定及監督營銷策略。自2008年7月起，何先生不再於XPC擔任雙重職位並致力於監督日常營銷管理事宜，尤其是監督海外附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策略。何先生於2011年10月獲委任為XPC的董事及於2008年1月獲委任為建邦歐洲的董事。

於過去三年，何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蔣巍先生，47歲，為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及管理。彼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蔣先生於2001年7月獲中國上海商業職業技術學院頒發行政管理文憑。

蔣先生於2004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無錫金信表面處理有限公司(「無錫金信」)的總經理。彼當時負責管理及監督無錫金信的日常營運、統籌企業資源以達至業務目標及維持主要客戶。於2011年10月，蔣先生獲委任為XPC的董事，負責監管本集團營運及管理。蔣先生於製造行業擁有逾10年管理經驗。

於過去三年，蔣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47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鄧先生自2008年6月起擔任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26）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16年9月，鄧先生獲委任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2017年9月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45）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7年12月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ISP Global Limited（股份代號：8487）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香港童軍總會北葵涌區區務委員會名譽會長。

鄧先生於1996年11月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持有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執業證書。彼亦擁有多項專業資格及會員資格，載列如下：

授出日期	資格	頒發機構名稱
2003年9月	會員	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
2005年1月	資深會員	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
2009年9月	資深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
2010年7月	特許稅務師 (前稱註冊稅務師)	香港稅務學會
2010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稅務學會
2014年9月	資深會員	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
2015年4月	資深會員	香港董事學會
2015年7月	資深會員	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
2015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
2015年9月	會員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2015年9月	資深會員	英國財務會計師公會
2015年10月	會員	英國特許證券與投資協會
2015年10月	資深會員	國際會計師公會
2015年11月	註冊內部審計師	國際內部審計師公會
2015年12月	資深會員	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
2016年7月	資深會員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鄧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曹立新教授，55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教授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曹教授於2009年10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工學博士學位，專攻化學工程與技術(專業)。

自1994年10月起，曹教授於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威海)海洋科學與技術學院從事科學研究及教學工作，專注於表面處理及電化電池領域。

於過去三年，曹教授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甘為民先生，55歲，於2017年6月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甘先生於1986年7月獲中國浙江大學光學儀器工程學系工程學士學位，專業研究光學儀器。甘先生分別於1988年6月及1996年4月獲浙江大學授予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甘先生經1990年全國律師資格考試成績合格，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甘先生於中國法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2013年1月起，甘先生成為中國律師行北京觀韜律師事務所合夥人。於此之前，甘先生於1997年10月至2001年12月為浙江天冊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兼合夥人、於2001年12月至2012年12月為北京市凱源律師事務所的律師及浙江凱麥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甘先生於以下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年期	上市發行人名稱	上市地點	職位及主要職責
2009年5月至2014年12月	浙江華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現稱浙江華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股份代號：000607)	獨立董事
2009年10月至2015年10月	晉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002)	獨立董事
2010年8月至2016年7月	杭州遠方光電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306)	獨立董事
2011年8月至2015年2月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617)	獨立董事
2015年1月至2020年12月	上海華測導航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627)	獨立董事
2015年5月至2020年7月	新界泵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532)	獨立董事
2017年1月至2020年11月	杭州炬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300360)	獨立董事
2017年3月至今	浙江愛仕達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股份代號：002403)	獨立董事
2020年5月至今	力天影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主版(股份代號：99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甘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高級管理層

楊前順博士，55歲，為XPC的技術總監，現時彼主要負責產品技術及質量管理以及產品的技術系統開發。楊博士於1988年7月獲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應用化學系工程學學士學位，專攻電化學生產工藝。楊博士分別於1991年4月及1994年10月獲中國天津大學應用化學系頒發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應用化學博士學位，專攻應用化學。憑藉廣東省人事廳於1999年2月頒發的證書，楊博士獲得化學工程高級工程師資格。楊博士於化學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

楊博士於2012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XPC的技術總監，並負責產品技術及質量管理工作。

於過去三年，楊博士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劉少曼女士，37歲，XPC副技術總監。現時，彼主要負責監管XPC科技部的日常管理。劉女士於2006年6月獲中國惠州學院理學學士學位，專攻應用化學。

劉女士於2006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工程師(其後晉升為副主管)並負責技術研發。於2008年5月至2011年6月，劉女士擔任惠州建邦精密塑膠的總經理助理及其後晉升為副總經理，負責協助總經理處理惠州建邦精密塑膠的營運管理及技術管理事宜。於2011年7月至2013年12月，劉女士擔任惠州信邦表面處理的副總經理，負責處理上述公司的營運管理及技術管理事宜。劉女士自2014年1月起一直擔任XPC的技術總監。

於過去三年，劉女士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李澤富先生，52歲，為財務總監。彼於2016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事宜，並就本集團的財務事宜與外界各方聯絡。李先生的責任亦包括收購估值、審閱本集團業績，以及管理投資者關係。李先生於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李先生於1990年6月獲中國暨南大學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專修商學。彼於1993年2月進一步獲英國白金漢大學授予理學(經濟類)學士學位，專修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李先生自1996年4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先生亦自2001年2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於過去三年，李先生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公司秘書

區偉強先生，49歲，根據本公司與亞利安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提供商業顧問服務之公司)簽訂之公司秘書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2016年4月6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區先生為亞利安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現時擔任多間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

區先生於1993年12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於1999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於過去三年，區先生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市場回顧

於2018年至2019年連續兩年，汽車行業受經濟疲弱、競爭加劇、新興經濟體放緩以及信貸控制收緊影響，導致全球需求減少。此外，於2020年上半年，因應COVID-19疫情爆發的封城措施帶來了前所未有的挑戰，令汽車銷售跌至歷史新低。從正面來看，由於消費者從公共及共享運輸轉往個人出行裝置，汽車行業正以較預期快的速度恢復。

2020年的全球汽車銷售較2019年減少約15%。在疫情初期數月，許多主要經濟體的汽車銷售按年減少70%至80%。例如，於2020年2月COVID-19爆發時，中國的汽車銷售按年急跌80%。西歐國家的經濟亦受疫情第一波衝擊，2020年4月的汽車銷售按年減少80%。在經濟於第一波COVID-19疫情受控重啟後，汽車銷售以驚人速度反彈。由於2020年第三季度的汽車銷售令人鼓舞，全球大部分市場的銷售於2020年第四季恢復正常水平。

雖然市場需求上升，全球汽車業仍面對壓力。例如，多個市場(尤其是中國及歐洲)已收緊排放規例。該等國家正加速汽車電動化，導致未來數年市場將有數十款新款電動車推出，但在汽車成本與客戶接受程度方面仍面對挑戰。此外，儘管市場預期全球輕型汽車市場出現反彈，但由於COVID-19對宏觀經濟造成的負面影響可能導致經濟衰退，我們不確定銷售水平能否恢復至COVID-19前的水平。

業務回顧

於2020年全年，COVID-19對全球市場汽車銷售造成不同程度的影響。影響不同市場的因素包括COVID-19疫情肆虐、封城或民眾活動限制的嚴格程度以及政府的財政支援。例如，由於中國疫情較早爆發為銷售提供更多時間恢復，且嚴格的疫情管控防止2020年下半年爆發第二波COVID-19疫情，中國的汽車銷售於2020年僅按年下跌6%。美國的汽車銷售則按年錄得較溫和的15%下跌。雖然COVID-19個案數字高企，美國各州在疫情管控上均於爆發後方採取行動，平均而言不如其他國家般嚴格，因此對其本地生產總值的影響較小，汽車銷售小幅下跌，並於2020年中出現小幅反彈。

銷售單位總數由截至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378.8百萬件減少至截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348.6百萬件，跌幅約為8.0%，而本集團的總收入減少至約人民幣2,069.4百萬元，較2019年財政年度相應期間減少約2.9%（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130.8百萬元）。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收入與2019年財政年度相比並未大幅減少，但生產成本卻大幅下降，導致本集團的毛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78.2百萬元增加約17.9%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81.5百萬元。

電鍍產能及使用率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新設電鍍生產設施，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年度電鍍產能為4.19百萬平方米，與2019年12月31日相同。

受2020年上半年COVID-19第一波疫情及廣泛封城措施影響，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電鍍產能整體平均使用率跌至56.8%（2019年財政年度：68.4%）。

良品率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我們的整體良品率維持相對穩定並略有改善，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88.6%增加接近一個百分點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89.5%。

展望及訂單情況

由於COVID-19疫苗陸續推出，大部分汽車業管理人員與分析員相信，汽車銷售將於2021年恢復正常。市場預料本年度的強大消費需求將持續，並預期商業車隊銷售再現。

根據預測公司艾爾西汽車，2020年較早前的全球汽車銷售急速下跌以及其後強勢恢復有利於本行業，尤其是中國作為全球最大市場正率先恢復。另一方面，由於汽車的性質（提供私人以及與他人隔絕的空間），汽車市場銷售於COVID-19疫情期間亦有受惠。

另一方面，寬鬆金融環境將為汽車銷售恢復的另一支持因素。全世界的中央銀行於疫情爆發時減息。美國聯儲局發出指引將利率維持於下限，直至達致通脹目標，預期目標僅於2023年方會實現。

雖然整體市場最終會恢復，但不同主要市場的恢復速度不均。我們直至2020年末的訂單情況維持穩健，而本集團的未完成訂單仍處於高水平，由2021年1月1日至2025年末未來五年內約為人民幣105億元。

受不斷收緊的排放規例與消費者喜好轉變的共同推動，將繼續有大量電動車推出市場。本集團已與部分著名品牌建立策略合作關係，並將繼續密切展開電動車相關工作。本集團將謹慎看待前景，優先集中於本地生產，投資創新及與著名全球客戶合作，並促使本集團轉型為世界頂級汽車內部件生產商。

於2020年，信邦開始了車聯網業務，與萬咖壹聯（「萬咖」），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62）成立了合資公司。而新成立的合資公司已於2020年6月於深圳開展其營運。

自投入營運以來，該新合資公司一直與本地原設備生產商溝通，及已經與「零跑汽車」合作，將QCAR解決方案平台應用於「零跑汽車」智能汽車。

QCAR 解決方案平台為該新合資公司的首發產品，為跨操作系統、雲端輕量化汽車應用開發框架，並基於「快應用」解決方案，其為一種基於行業標準開發的免安裝新形式的應用程序。

由於新合資公司的營運仍處於開發階段，預計短期內將無重大貢獻。然而，本集團相信，車聯網業務在未來智能汽車有龐大市場潛力。

財務回顧

收入

雖然 COVID-19 疫情導致汽車製造商於 2020 年渡過艱難的上半年，本集團的收入僅錄得輕微下滑，從 2019 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 2,130.8 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 61.4 百萬元或約 2.9% 至 2020 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 2,069.4 百萬元。於 2020 年財政年度已售汽車飾件單位總數亦較 2019 年財政年度減少約 30.2 百萬件或約 8.0%，而汽車飾件平均售價則增加至每件約人民幣 5.94 元或較 2019 年財政年度增加約 5.6%。

由於全球於 COVID-19 疫情期間的封鎖措施，生產與供應鏈於 2020 年上半年受到干擾，而本集團在所有市場分部的收入均錄得跌幅。其後隨著市場復甦，汽車銷售於第一波 COVID-19 疫情後因經濟重啟而迅速反彈，本集團的收入亦隨之趨於穩定，並於 2020 年下半年開始恢復。整體而言，2020 年財政年度的總收入較 2019 年財政年度下跌至約人民幣 2,069.4 百萬元或下跌 2.9%：

- i. 由於中國未出現 COVID-19 第二波確診個案，在大量政策支持下，本集團於中國區的銷售與 2019 年財政年度相比僅下跌約人民幣 9.0 百萬元或 1.0%；
- ii. 雖然 COVID-19 個案數字高企，較寬鬆的措施與張弛有度的政策減輕了對市場的影響，2020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美國市場的收入較 2019 年財政年度下跌約人民幣 14.2 百萬元或約 2.1% 至約人民幣 658.6 百萬元；及
- iii. 由於 COVID-19 個案數字高企及歐洲大部分國家出現多波疫情，2020 年財政年度來自歐洲市場的收入較 2019 年財政年度減少約 6.2% 或約人民幣 28.3 百萬元。

按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

	2020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897,333	43.4%	906,301	42.5%
北美	658,617	31.8%	672,799	31.6%
歐洲	426,018	20.6%	454,359	21.3%
其他	87,398	4.2%	97,294	4.6%
	2,069,366	100.0%	2,130,753	100.0%

銷售成本

	2020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原料	416,417	30.0%	427,827	27.6%
員工成本	371,095	26.7%	461,266	29.7%
日常開支	600,310	43.3%	663,500	42.7%
—折舊	141,527	10.2%	133,641	8.6%
—加工費	67,517	4.9%	89,644	5.8%
—耗材	66,727	4.8%	89,059	5.7%
—模具成本	127,394	9.2%	96,924	6.2%
—公用事業	100,319	7.2%	121,551	7.8%
—船務及運輸	48,653	3.5%	61,234	3.9%
—其他	48,173	3.5%	71,447	4.7%
	1,387,822	100.0%	1,552,593	100.0%

銷售成本整體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55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4.8百萬元或約10.6%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87.8百萬元。與2019年財政年度相比，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跌幅高於其收入跌幅，此乃由於本集團為盡量減輕全球疫情的影響而實施若干措施。

2020年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減少乃由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所致：

- i. 在COVID-19疫情初期的幾個月，由於政府強制封鎖措施停止所有非必要活動，大部分主要經濟體的汽車銷售均有所下跌。我們的工廠實施靈活的生產計劃應對產品需求下降，導致2020年上半年的工廠日常開支減少約20.7%，而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工廠日常開支較2019年財政年度整體下跌9.5%；
- ii. 員工成本於2020年財政年度較2019年財政年度整體減少19.5%，乃由於平均員工人數於2020年較2019年有所減少、工廠實施靈活的生產計劃、臨時自願減薪計劃(其中高級管理層與中層員工各自同意於2020年第二季度分別減薪30%及20%)以及當地政府於疫情時放寬若干社會保險供款政策；及
- iii. 我們的無錫生產基地的營運於2019年上半年受水處理服務中斷及暫停影響，因此2019年上半年錄得較2020年上半年更高的生產成本。

毛利

誠如上文所述，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的跌幅高於收入的跌幅，因此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整體毛利錄得上升。總收入下跌至人民幣2,069.4百萬元(按年減少2.9%)，而毛利則增至人民幣681.5百萬元(按年增加17.9%)。本集團毛利率提升至32.9%，主要由於員工成本與生產日常開支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入主要指銀行利息收入、廢料銷售收入、測試費收入及匯兌收入。其他收入及收入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3.1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2.3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2020年財政年度並未錄得匯兌收入以及所收取的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與2019年同期相比，2020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或約4.9%至約人民幣57.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多國對本地及國際旅客實施隔離、入境限制或其他限制，導致會議與差旅數目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下表概述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2020年財政年度		2019年財政年度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117,948	41.0%	149,743	47.7%
研發開支	51,267	17.8%	63,058	20.1%
差旅及運輸開支	4,451	1.5%	9,053	2.9%
折舊及攤銷	24,339	8.5%	19,991	6.4%
辦公物資	15,681	5.4%	19,674	6.3%
法律及專家費用	12,673	4.4%	12,460	4.0%
租賃開支	5,624	2.0%	5,629	1.8%
印花稅及地方政府附加費	5,467	1.9%	5,195	1.7%
股份支付	6,173	2.1%	6,483	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0.0%	631	0.2%
保險費	3,114	1.1%	2,827	0.9%
業務發展開支	881	0.3%	2,228	0.7%
匯兌虧損	10,727	3.7%	—	0.0%
陳舊生產設施減值	9,553	3.3%	—	0.0%
其他	20,094	7.0%	17,207	5.2%
	287,992	100.0%	314,179	100.0%

行政開支亦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4.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6.2百萬元或約8.3%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88.0百萬元。

該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所致：

- i. 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31.8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員工人數減少以及於2020年第二季度實施的臨時自願減薪計劃所致；
- ii. 研發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1.8百萬元，乃由於部分研發項目因COVID-19疫情而延遲所致；
- iii. 差旅及運輸開支減少50.8%以及業務發展開支減少，乃由於封鎖措施期間較少拜訪客戶；
- iv. 匯兌虧損人民幣10.7百萬元，乃由於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所致；及
- v. 拆除無錫生產基地兩條陳舊電鍍生產線導致虧損人民幣9.6百萬元。

其他開支

於2020年，本集團於2018年收購的德國模具工廠(「BLW」)因COVID-19而大受影響，於2020年財政年度持續產生經營虧損，並於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另一筆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5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人民幣9.3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5.5百萬元增加約61.8%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32.4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

- (i) 誠如上文所述，2020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輕微減少2.9%或約人民幣61.4百萬元；
- (ii) 毛利由2019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78.2百萬元增加約17.9%至2020年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81.5百萬元，乃由於本集團實施靈活的生產計劃以及員工成本與日常開支減少所致；
- (iii) 2020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2019年財政年度減少4.9%；及
- (iv) 2020年財政年度的行政開支亦減少約8.3%至約人民幣288.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2020年上半年員工人數減少及收緊開支增長，導致員工成本與研發開支減少所致。

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33分(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分)。

全面開支總額

2020年財政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為人民幣210.0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人民幣230.9百萬元)，當中包括(a)2020年財政年度溢利人民幣331.4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人民幣204.9百萬元)；及(b)2020年財政年度其他全面虧損人民幣121.4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其他全面收入人民幣25.9百萬元)，包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上市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約人民幣30.2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零)，詳情請參閱下文「持有的重大投資－(b)對2020年財政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的影響」分段之披露。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411.2百萬元，而2019年財政年度則約為人民幣462.7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就過往年度產生的該等溢利結清稅項人民幣約102.3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5百萬元)。本集團在2020年財政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稅前現金流入淨額較2019年財政年度實際增加了6.3%。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提取無抵押銀行貸款7.5百萬美元，貸款期為兩年，用作營運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為人民幣50.2百萬元(銀行借款人民幣1.3百萬元與BLW相關)(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2百萬元，全數與BLW相關)。

於2020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為2.1%(2019年12月31日：0.13%)。

2020年財政年度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年利率為介乎於1.2%至2.4%(2019年財政年度：1.2%至1.3%)。

持有的重大投資

如本公司2020年1月7日之公告所述，本公司及萬咖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認購，及萬咖有條件同意向本公司配發及發行25,789,000股萬咖的股份，認購價為每股1.90港元。該項認購已於2020年1月20日完成，該25,789,000股股份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入賬。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0年1月7日及2020年1月20日的公告。

本集團與萬咖訂立認購協議乃旨在捕捉車聯網業務未來前景的機會。

(a) 對2020年財政年度損益的影響

持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上市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如有)、其他投資收入及相關財務成本於年內損益中確認。於2020年財政年度，並無錄得持有萬咖25,789,000股股份的股息收入。因此，概無錄得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收入或開支(2019年財政年度：無)。

(b) 對2020年財政年度其他全面開支的影響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收市時(即2020年財政年度最後一個交易日)，萬咖的股價已下跌至每股0.51港元，因此，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算的金融資產未變現公平值變動虧損為約人民幣30.2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零)已於其他全面開支中確認。未變現的公平值變動為非現金項目，並不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

下表概述萬咖25,789,000股股份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表現：

	計入未經審核簡明 綜合財務狀況表			計入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 儲備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 全面開支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於2020年1月20日配發 未變現公平值變動	25,789,000	1.90	43,366	—	—	—
	—		(30,187)	(30,187)	—	(30,187)
於2020年12月31日	<u>25,789,000</u>	0.51	<u>13,179</u>	<u>(30,187)</u>	<u>—</u>	<u>(30,187)</u>
佔總資產百分比						
於2020年12月31日			<u>0.4%</u>			
於2019年12月31日			<u>—</u>			

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人民幣千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517
向合營企業出資	39,531
	172,048

利率及外幣匯兌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結餘約為人民幣50.2百萬元，其中50.2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計值。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約為人民幣388.8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331.3百萬元以美元計值、約人民幣45.4百萬元以歐元計值，及約人民幣6.7百萬元以港元計值。

由於海外銷售持續增加，加上貨幣市場大幅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對外匯風險採取更審慎態度，並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及調整控制策略。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9年12月31日：無)。

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在德國的一間附屬公司已質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的機器，以擔保一般銀行融資(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6百萬元)。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的增加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添置。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合共約為人民幣173.6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73.8百萬元)。2020年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根據本集團的計劃用於進一步投資於我們位於墨西哥及常州的新工廠，以及擴大其他注塑及電鍍產能。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741.5百萬元。

於2021年2月2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有變動。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日的公告。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2月2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變動及由此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的新分配分別概述如下：

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 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經修訂 分配後 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	直至	重新 分配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 款項的預期 時間表(經考 慮新分配)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實際使用 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2月2日 實際使用 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擴充及改善中國的生產設施：						
i) 設立惠州新生產基地	155.0	155.0	155.0	155.0	—	不適用
ii) 興建無錫新生產基地	76.4	57.2	57.2	57.2	—	不適用
iii) 興建一條新電鍍生產線	23.0	23.0	23.0	23.0	—	不適用
iv) 投資注塑設備	11.9	11.9	11.9	11.9	—	不適用
在墨西哥興建新生產基地及 投資生產設施及設備	298.1	389.0	284.5	290.4	98.6	於2022年 末前
鞏固市場地位及提升銷售額、 增加於中高端汽車製造 分部的直接參與以及北美及 於歐洲市場份額	40.0	1.3	1.3	1.3	—	不適用
提升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 研發能力	42.3	42.3	42.3	42.3	—	不適用
提升信息科技及客戶服務系統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35.6	2.6	2.6	2.6	—	不適用
	59.2	59.2	59.2	59.2	—	不適用
總計	741.5	741.5	637.0	642.9	98.6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72元，連同已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4元，對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人民幣331.4百萬元，實際派息比率為42.7%。

僱員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5,516名僱員(2019年12月31日：5,324名僱員)。於中國、香港、美國、德國及墨西哥分別有5,012名、6名、17名、26名及455名員工。2020年財政年度的薪酬及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485.4百萬元(2019年財政年度：人民幣569.5百萬元)。

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大致取決於彼等的工種及層級以及於本公司的服務年資。彼等享有社會保障福利及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根據相關社會保險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退休養老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獲得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表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派發的報酬。本公司亦就彼等為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就其營運執行彼等職責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作出補償。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報酬待遇。

此外，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入的時間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及報酬待遇。

發展與培訓

所有新僱員必須參加入職培訓，以確保僱員了解並熟悉本集團的價值觀及目標，並確保僱員了解彼等在本集團中的角色。本集團鼓勵僱員參加與彼等職位相關的研討會，以發揮彼等在本集團的表現。

資本架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為人民幣87.5百萬元(相當於100.0百萬港元並分為1,002,90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7.5百萬元)。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5日，當時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董事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僱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

於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董事會向一組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22,946,000股本公司股份，並允許承授人可自2021年8月15日起至2028年8月13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該等購股權。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支付的每股股份價格乃根據上市規則及參考緊接2018年8月14日(即授予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釐定。

於2020年財政年度及2019年財政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1,432,000份購股權於2020年財政年度失效(2019年財政年度：1,965,000份購股權失效)。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8,374,000份。

本公司承諾為其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公司之問責性及透明度。董事及本公司管理層承諾以透明負責的方式開展本集團業務，而吾等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健全企業文化、可持續業務增長，以及提升股東長遠價值方面提供一個不可或缺之框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規管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為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因彼之職位或僱傭關係，有可能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

經過具體詢問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20年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無發現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2020年財政年度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董事會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包括制訂及監督本公司的策略發展、業務計劃、財務目標及資金投資建議，並承擔本公司企業管治的責任。

董事會已投放資源及考慮各事項的優先次序及措施，旨在為本公司發展持續計劃，藉以產生及維護其長期企業價值，以及實現其業務策略及目標。

董事會可不時將其認為合適的所有或任何權力授予董事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三個董事會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支持下，董事會已就有關授權制訂清晰明確的規則及政策，以促進本公司有效營運。

董事須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集團的事務。另外，本公司亦要求全體董事每年向本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組織及其他重大承擔擔任有關職務的數目及性質，並說明所涉及的時間。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而對董事採取的法律行動為全體董事安排合適的保險。

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管理。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業務及策略發展的整體管理；
- (b) 決定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
- (c) 監督本公司的持續營運，以及確保其管理方式既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同時亦顧及本公司其他持份者的利益；
- (d) 召開股東大會及向股東匯報；及
- (e) 行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

董事會將本公司日常營運、業務策略及日常管理之職權及責任轉授予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轉授予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權力及責任。所轉授予的職能及工作任務均獲定期檢討。於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交易之前，均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組成

於2020年財政年度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組成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本公司各董事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最新的董事角色及職能清單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而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持續更新清單。各董事的履歷資料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該規定要求發行人之董事會至少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該等規則規定發行人之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財務、法律及技術領域擁有廣泛接觸及經驗，為本集團帶來多元化的專業知識及經驗。

彼等提出的意見及透過參與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為本集團在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程序等相關事宜上提供獨立判斷及建議，並可確保顧及全體股東之利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2020年6月5日起為期三年。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各自之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董事會亦認為彼等各自均屬獨立。董事會相信，董事會之現時架構可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並提供有效的審查及制衡制度，以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可合理及適當發揮充分審查及制衡作用，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董事會的組成反映適合本集團業務發展所需技能及經驗與有效領導之間的必要平衡。董事會可於任何時候個別及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特定任期的服務合約或委任書。各董事之初始任期為自彼等各自委任日期起計三年，惟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一次。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當時在任之三分之一董事應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相關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細則規定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或新增董事僅可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於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可於董事任期屆滿前透過普通決議案罷免任何董事，而不受細則或本公司與該董事所訂立的任何協議的任何條文所限，並可選擇另一名人士取而代之。

根據本公司細則，馬曉明先生、孟軍先生及張玉敏先生將於2021年5月24日召開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知悉有關持續專業發展守則的管治守則條文第A.6.5條的規定。本公司鼓勵並支持全體董事（即馬曉明先生、孟軍先生、張玉敏先生、劉軍先生、何曉律先生、蔣巍先生、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接受培訓，並鼓勵彼等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透過最新發展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更有效地為本公司服務。本公司不時為全體董事提供培訓機會。

為遵守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5條的規定，全體董事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於2020年財政年度，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記錄。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已於2020年財政年度定期舉行會議。於2020年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已於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至少14天前接獲會議通知，且全體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項目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董事會亦已就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給予合理通知。相關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已於舉行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天送交所有董事。

在董事會會議或其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中，將對已達致的所有事項及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作出充分詳細的記錄。各會議結束後，將於合理時間內將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會議之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分別發送予全體董事／委員會成員。該等會議紀錄之最後定稿均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並於接獲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核數師的合理通知後，於任何合理時間內可供查閱。

於2020年財政年度，董事會共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及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第A.2.7條。董事會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擬於未來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而董事會主席擬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於2020年財政年度，董事會認為所有會議均已遵循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及細則)依法及妥善召開。在公司秘書的協助下，董事會主席領導董事會，以確保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均根據細則所載規定、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上市規則召開。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記錄載於下文「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經向本公司作出合理要求後，董事會成員有權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或服務以協助彼等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倘出現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的潛在利益衝突，而董事會認為有關事項屬重大，則本公司將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及考慮有關事項，而非通過書面決議案。在交易中本身及其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

成員	自各董事委任日期及於2020年財政年度起所出席的會議／所舉行的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	4/4		1/1	1/1	1/1
孟軍先生	4/4				1/1
張玉敏先生	4/4				1/1
劉軍先生	4/4				1/1
何曉律先生	4/4				1/1
蔣巍先生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4/4	2/2	1/1		1/1
甘為民先生	4/4	2/2		1/1	1/1
曹立新教授	4/4	2/2	1/1	1/1	1/1

企業管治職責

於2020年財政年度，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檢討本公司遵守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 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馬曉明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未有委任首席執行官，而本公司的管理由全體執行董事共同負責。

作為董事會主席，馬先生負責確保董事及時收到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充足資料。彼確認全體董事均就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宜獲得妥善簡報。馬先生亦負責確保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全體董事全力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以及董事會的行事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於馬先生帶領下，董事會有效運作，並履行其職責，及時商討所有關鍵及適當事宜，亦採取適當措施，促進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有效溝通。馬先生將確保採取合適步驟及將股東的意見整體傳達至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倡導開誠佈公的文化及董事之間建立建設性關係，從而促進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有效貢獻及確保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保持建設性的關係。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由董事委員會支持，並已將多項職責轉授予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彼等各自的職權範圍(可供公眾人士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履行彼等獨有的職責。

本公司已向董事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而董事委員會亦可於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現有三名成員，即鄧智偉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智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每年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賦予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於2020年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召開兩次會議，全體成員親身或以電話會議方式出席會議，在此期間，進行下列工作：

-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 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評估本公司核數師的獨立性；
-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有關其於2020年財政年度有關審核工作的審核計劃及費用；
- 與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會面，商討審核程序及會計事宜；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體系及本集團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
- 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有關本公司會計常規的其他事宜；及
- 委任外聘核數師(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及安排僱員提高對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董事會並無採納任何與審核委員會不同的觀點，亦無拒絕審核委員會於2020年財政年度提出的任何推薦意見。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曹立新教授、馬曉明先生及鄧智偉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曹立新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釐定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花紅及其他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建立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具透明度之程序，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參與決定自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並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薪酬委員會亦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於2020年財政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現有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及評估執行董事表現。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本集團董事及僱員薪酬政策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一節及「僱員及薪酬政策」一節。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設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能範圍已遵照上市規則以及管治守則的規定。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馬曉明先生、甘為民先生及曹立新教授。董事會主席馬曉明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可獲取專業意見(如有需要)，並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並就補充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潛在變動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亦負責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士，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此外，其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政策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提名政策」一節。

提名委員會已於2020年財政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及考慮董事會之多元性、架構、規模及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的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上述會議之情況載於上文「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一節。

於篩選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參考若干條件，例如本公司的需要、候選人的誠信、經驗、技能及專業知識、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及該候選人對履行其職務及責任將付出的時間及努力。如有需要，可委聘外部招聘專業人士進行篩選程序。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詳情載於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查閱。

核數師酬金

於2020年財政年度，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酬金載列如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880
非核數服務	
中期財務報表商定程定	3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0
總計	2,505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反映其意見，表示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提供年度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費用水平屬合理。核數師與本公司管理層於2020年財政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意見分歧。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於2021年5月24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本集團賬目及其他財務披露，而本公司管理層將為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令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決定作出知情評估。

董事並無發現有關可導致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出現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於2020年財政年度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定期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特點為權責分明、程序清晰、高度透明及富有成效。本公司已制訂一套供以辨認、評估及管理本公司的重大風險的程序。本公司的生產、銷售等業務部門分別負責辨認、監察及評估與部門本身相關的風險，並定期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匯報。高級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制訂的程序，評估及排列所識別風險的優先次序，從而向審核委員會提議緩和風險的計劃及由審核委員會指定風險管理的負責人。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證券及期貨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制訂了內幕消息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所有其他相關僱員提供指引，以確保本公司能在合理及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有關指引有一系列程序確保該等消息在向公眾全面披露前的保密性，以及一旦本公司認為無法保持所需的保密性，會即時向公眾披露該等消息。

本公司所採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已設計程序，以保障資產免被非法使用或處置，保持恰當的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公佈，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

董事會負責呈列有關本集團表現及前景的均衡清晰的評估。董事會主要負責監察及管理本公司事務，包括負責採納長遠策略，以及委任與監督高級管理層，確保本集團按照目標經營業務。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在董事會設定的監控及授權框架內處理日常營運事宜。管理層亦負責制定及實施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管理的政策。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一切相關資料，令其成員獲得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充分資料及解釋。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於2020年財政年度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進行了一次檢討，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概無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

細則已載列特定留待董事會決定的事項。本公司管理團隊定期舉行會議，與執行董事進行檢討及討論，內容包括日常營運事宜、財務及經營表現，以及監察及確保管理層妥善落實董事會制定的方向及策略。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充分說明及資料，確保董事會可於批准財務及其他資料前作出知情評估。

目前，本集團尚未成立內部審核職能。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營運現時之規模及性質，委任外聘獨立專業人士執行本集團之內部審計服務更具成本效益。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外聘獨立核數師(如必要)的協助下，將考慮當時的監管規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股東權益，不斷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可以現金方式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方式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董事會於推薦派付股息方面的政策乃為允許股東分享本公司溢利，並同時確保本公司留存充足儲備作未來發展。

本公司計劃分派不少於各財政年度的可供分派溢利的30%。任何分派末期股息的建議須由董事會制定並將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日後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之決策及任何股息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開支要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釐定的可供分派溢利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屬重要之其他因素。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確認並接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其表現質量的好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闡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提名委員會將評估技能、經驗與董事會觀點多樣性的平衡及融合。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以及所選人選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

董事會根據以下關注點考慮可計量目標：(i)專業技能、經驗、知識及專長；(ii)性別；(iii)年齡；及(iv)文化及種族。有關目標將不時審閱以確保其合適及確定達成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視適用情況而定)審閱該政策，確保其不時持續有效。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藉此促進管理過程之重要審核及監控。特別是在專業知識和經驗、年齡及文化方面，董事會亦體現多元化共融之特色。

董事提名政策

在評估擬提名人選是否適合出任新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下文所列因素(並非盡列所有因素，亦不具決定性作用)

- 1) 誠信聲譽
- 2) 在汽車行業特別是電鍍塑膠裝飾配件市場的成就及經驗
- 3) 可投入時間及相關事務關注的承諾
- 4)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等方面

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決定提名其認為適當任何人士。

推薦的候選人將被要求以指定的形式提交必要的個人資料，連同彼等被任命為董事的書面同意書。在認為有需要的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可要求候選人提供其他資料和文件。提名委員會可以採取其認為與評估候選人相關的合適措施，包括與候選人進行面談、對提出推薦或提名的人員進行查詢及依賴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知識。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或管理層可於有需要時委聘外部專業人士進行選才程序。

公司秘書

於2020年財政年度，區偉強先生(「區先生」)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一職。區先生為香港一家企業秘書及會計服務供應商亞利安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之董事。區先生擁有聯交所認可之專業資格，於2020年財政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專業培訓。

區先生於本公司之主要聯絡人為本集團董事會秘書衛振琦女士。

區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個別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xinpoint.com)及聯交所網站。細則允許股東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或委聘代表(毋須為股東)代表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根據細則，任何於提請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應有權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提名他人參選董事的權利)；該會議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該提請後21日內未有召開該會議，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以同樣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本公司須償還提請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該會議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須按本年報第2頁所載有關地址及聯繫方式，分別向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1號勤達中心15樓1503室送交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並隨附其詳細的聯絡資料，及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送交建議副本，以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有關要求須經由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待確認有關要求屬適當及符合程序後，即要求董事會將議案納入股東大會議程內。

就上述股東提出於股東週年大會考慮之提案而向全體股東發出通告之通知期因應提案之性質有所不同，詳情如下：

- (1)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不少於二十一個整日及不少於二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及
- (2) 倘建議要求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取得批准，則須於不少於十四個整日及不少於十個完整營業日前發出書面通知。

歡迎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電郵至 haorancui@xinpoint.com 與本公司溝通。股東可將書面詢問或請求寄予董事會，地址為香港九龍新蒲崗大有街1號勤達中心15樓1503室(收件人：董事會)。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者建立有效及適當的關係對營造股東價值、提高公司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起著重要作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披露資料，及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向公眾人士刊發定期報告及公告。本公司盡力確保及時披露資料，而有關資料實屬公正、準確及完整，務求使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能作出合理的知情決定。本集團最新的重要資料及業務發展亦會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以使股東及投資者及時獲得有關本集團的資料。

本公司亦竭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尤其透過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提出意見及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討論平台。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處理股東的詢問。

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確保有效的股東交流及透明度。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細則的最新版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公司將致力強化投資者關係，以及維持本公司經營策略、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的透明度。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 2020 年財政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 2020 年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 58 至 130 頁。

董事會欣然建議派付 2020 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 0.1072 元（「建議末期股息」）。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的 2021 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預期建議末期股息將於 2021 年 7 月 5 日或前後派付予於 2021 年 6 月 10 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概無任何有關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業務回顧

本集團 2020 年財政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16 至 26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本公司可能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可能面臨的財務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 38。有關本公司面臨的經營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 16 至 26 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未來業務發展

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 4 頁「主席報告」及第 16 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環境保護與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省及市政府制定的各項環境法律及法規，並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 2020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此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將不時知會相關僱員及相關營運單位。

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重大的環保索償、訴訟、罰款、行政或紀律處分。有關我們環境政策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公司的 2020 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此將於 2021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刊載。

持有的重大投資

關於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持有的重大投資的討論載錄於本年報第16至2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A) 釐定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2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釐定有權出席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5月17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B) 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7日至2021年6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1年6月4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年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2020年財政年度之股本變動及發行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9。

優先購買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發售新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594.3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07.5百萬元已獲建議作為於2020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2020年財政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及39。

銀行融資及其他借款

借款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及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0年財政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獲准許彌償條文

基於董事利益的一項獲准許彌償條文現時正生效且於2020年財政年度內一直生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等提供適當保障。

股權掛鈎協議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慈善捐款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

董事

於2020年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在任之董事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馬曉明先生(主席)
孟軍先生
張玉敏先生
劉軍先生
何曉律先生
蔣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智偉先生
甘為民先生
曹立新教授

本公司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根據細則之條文，馬曉明先生、孟軍先生及張玉敏先生將於應屆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職務，惟彼等符合資格並同意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寄發予股東的通函載列有關膺選連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包括擬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如適用)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概無本公司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於年內或年終存續而本公司董事或董事的一名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與董事及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16附註16.1及16.2)。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終或於2020年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而董事(不論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16附註15.2及15.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給出的建議釐定，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本集團的薪酬待遇與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看齊。花紅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以及個別人員的表現掛鉤。本集團確保向全體僱員提供充足的培訓和專業發展機會，從而滿足其事業發展需要。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袍金、工資和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分別約人民幣13,244,000元及人民幣12,680,000元。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的薪酬(包括工資和其他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計分別約人民幣12,416,000元及人民幣11,839,000元。

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概無董事就2020年財政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8和附註9。

除上文披露者外，2020年財政年度，概無由本集團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年內，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如上市規則所定義)在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2017年6月5日，本公司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已簽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控股股東已(其中包括)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向本公司作出若干不競爭承諾。相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的承諾」一節。

控股股東宣佈彼等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財政年度已作出有關檢討亦已檢討相關承諾且信納已完全遵守不競爭契據。

管理合約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件以外，於年末或2020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向董事授予的貸款或貸款擔保

於2020年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控股股東或彼等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擔保。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馬曉明先生(「馬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734,186,750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351,000 (附註2)	
	合計	739,537,750	73.74
孟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2,000 (附註3)	0.05
張玉敏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7,000 (附註4)	0.05
劉軍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7,000 (附註5)	0.01
何曉律先生	實益擁有人	96,000 (附註5)	0.01
蔣巍先生	實益擁有人	38,000 (附註5)	0.01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馬曉明先生	Green Pinnacle Holdings Limited (「Green Pinnacle」)(附註1)	100

附註：

- 734,186,750股股份由Mealth(PTC) Limited(「Mealth PTC」)全資擁有的Green Pinnacle實益持有。Green Pinnacle及其所擁有的股份均構成由馬先生(作為委託人)創立且其受託人為Mealth PTC的Mealth酌量權信託的信託資產的一部分。Mealth酌量權信託為酌量權信託，其酌量權信託對象為馬先生、馬先生家族成員以及本公司董事(即何曉律先生、孟軍先生、劉軍先生及張玉敏先生)以及其他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先生作為Mealth酌量權信託的委託人被視為於734,186,750股股份及Mealth PTC於Green Pinnacle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5,351,000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5,223,000股股份由馬曉明先生持有。餘下的128,000股相關股份指馬先生行使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後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 於482,000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380,000股股份由孟軍先生實益持有。餘下的102,000股相關股份指孟先生行使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後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 於507,000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400,000股股份由張玉敏先生實益持有。餘下的107,000股相關股份指張先生行使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後可能向其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
- 該等股份指該等董事行使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各自的購股權後可能向彼等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各自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2020年財政年度或於2020年12月31日後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任何本公司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其他任何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以及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於該期間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據董事會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股份及 相關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Green Pinnacle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34,186,750	73.21
Mealth PTC (附註1)	受控制法團及受託人權益	734,186,750	73.21
Zhu Junhua (附註2)	配偶權益	739,537,750	73.74
Bull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Bull Capital GP II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Greater Talent Investments Limited (「Greater Talent」)(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3,500,000	6.33
Peace World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黃灌球(附註3)	受控制法團權益	63,500,000	6.33

附註：

1. 734,186,750 股股份由 Mealth PTC 全資擁有的 Green Pinnacle 實益擁有。Green Pinnacle 及其所擁有的股份均構成由馬先生(作為委託人)創立且其受託人為 Mealth PTC 的 Mealth 酌量權信託的信託資產的一部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ealth PTC 被視為於 Green Pinnacle 持有的 734,186,75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Zhu Junhua 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故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合共 739,537,750 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Greater Talent 由 Bull Capital China Growth Fund II, L.P. (「**Bull Capital LP**」) 全資擁有。Bull Capital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Bull Capital GP II Limited (「**Bull Capital GP**」)。Bull Capital Partners Ltd. (「**Bull Capital Partners**」) 是 Bull Capital LP 的投資經理。Peace World Investment Limited (「**Peace World**」) 分別持有 Bull Capital Partners 及 Bull Capital GP 46.69% 及 80%，而 Peace World 則由黃灌球先生(「**黃先生**」) 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ull Capital LP、Bull Capital Partners、Bull Capital GP、Peace World 及黃先生被視為於 Greater Talent 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於本公司、其集團成員公司或相聯法團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 2020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10.7%。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 33.3%。

於 2020 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 2.4%。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 9.5%。

概無董事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 5% 權益)於本集團之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之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聘有 5,516 名全職僱員，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為 5,324 名僱員。本集團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訂明職位、僱用期限、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本集團僱員的報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並參考彼等之經驗、資格、能力及一般市況釐定。

應付董事之薪酬將取決於彼等各自的僱傭合約或服務協議項下之合約條款(經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批准)，並已考慮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而釐定。董事概不得釐定其自身之薪酬。

董事之薪酬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 8 及 9。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之香港附屬公司已參與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第485章)登記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相等於香港附屬公司依照相關法律法規應付予強積金計劃之供款。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僱用之僱員為中國政府所經營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照規定須按彼等工資之若干百分比供款予退休福利計劃以支付福利開支。本集團就此等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2020年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已付或應付之供款為人民幣29.9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1.8百萬元)。概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減少本集團於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9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與關聯方交易

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5。

企業管治

本公司高度重視其企業管治常規，而董事會亦堅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能提升問責水平及透明度，從而使本公司股東受惠。

本公司已採納管治守則為其自身的守則，以規管其企業管治程序。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並監察本公司之常規，以維持並改善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2020年財政年度已遵守管治守則。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2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

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確保財務報表能提供真正客觀的意見。外聘核數師提供的所有服務均須審核委員會批准。為確保本集團內所有實體嚴格執行限制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工作的政策，本集團就批准聘用其獨立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向其提供服務一事制定了適當的政策和程序。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長期的可持續發展，為僱員和客戶持續創造價值，並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深明僱員為寶貴資產，僱員價值的實現與提升，會有助於本集團整體目標的實現。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豐富的社保福利，在激發僱員工作積極性的同時亦加強了僱員的歸屬感。本集團亦明白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對本集團之整體發展十分重要。本集團十分重視對供應商的選擇，鼓勵公平及公開競爭，本著互信與優質供應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為維持本集團品牌及產品之競爭力，本集團秉承誠實守信之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一貫之優質產品，為客戶營造一個可信賴的服務環境。於2020年財政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概無重要及重大的糾紛。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25%公眾持股量。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據董事所知，並無不遵守任何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減免。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或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後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5日，當時股東採納2017年購股權計劃。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讓本集團向獲選參與者授出根據該計劃，董事可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僱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可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2017年購股權計劃中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

於2018年8月14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包括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在內的合資格承授人(「承授人」)授出合共22,946,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行使價為每份購股權3.45港元，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收市價每股3.34港元；(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44港元；及(iii) 每股股份面值0.1港元。視乎該計劃的條款而定，各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有效期由授出日期起計為期十年。

於2020年財政年度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年初未行使	年內行使	年內撤銷或註銷	年內授出	年末未行使
董事					
馬曉明先生	128,000	—	—	—	128,000
孟軍先生	102,000	—	—	—	102,000
張玉敏先生	107,000	—	—	—	107,000
劉軍先生	107,000	—	—	—	107,000
何曉律先生	96,000	—	—	—	96,000
蔣巍先生	38,000	—	—	—	38,000
僱員	19,228,000	—	(1,432,000)	—	17,796,000
總計	<u>19,806,000</u>	<u>—</u>	<u>(1,432,000)</u>	<u>—</u>	<u>18,374,000</u>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

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於2018年財政年度授出的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使用二項式模式授出日期估計，並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了所用模型的輸入：

	2018年 財政年度
股息率(%)	4.43
預期波幅(%)	60.46
歷史波幅(%)	60.46
無風險利率(%)	2.09
購股權預期年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3.45

除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已撤銷的購股權外，自採納2017年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2017年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根據以下歸屬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於可行使期間首日開始及自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前的任何時候行使：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董事		
馬曉明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28,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孟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2,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張玉敏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7,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劉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107,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何曉律先生	2018年8月14日	96,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蔣巍先生	2018年8月14日	38,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僱員	2018年8月14日	17,796,000份購股權：自2022年4月30日至2028年8月13日

於2020年財政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以及有1,432,000份購股權已撤銷。於2020年12月31日，18,374,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約1.83%。於2020年12月31日，2017年購股權計劃的餘下期限約為七年及八個月。

2017年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741.5百萬元。

於2021年2月2日，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有變動。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2月2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變動及由此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金額的新分配分別概述如下：

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經修訂 分配後 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 2020年 12月31日 實際使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直至 2021年 2月2日 實際使用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 分配後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 款項的預期 時間表(經考 慮新分配)
擴充及改善中國的生產設施：						
i) 設立惠州新生產基地	155.0	155.0	155.0	155.0	—	不適用
ii) 興建無錫新生產基地	76.4	57.2	57.2	57.2	—	不適用
iii) 興建一條新電鍍生產線	23.0	23.0	23.0	23.0	—	不適用
iv) 投資注塑設備	11.9	11.9	11.9	11.9	—	不適用
在墨西哥興建新生產基地及 投資生產設施及設備	298.1	389.0	284.5	290.4	98.6	於2022年 末前
鞏固市場地位及提升銷售額、 增加於中高端汽車製造 分部的直接參與以及北美及 於歐洲市場份額	40.0	1.3	1.3	1.3	—	不適用
提升產品質量、產品安全及 研發能力	42.3	42.3	42.3	42.3	—	不適用
提升信息科技及客戶服務系統	35.6	2.6	2.6	2.6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59.2	59.2	59.2	59.2	—	不適用
總計	741.5	741.5	637.0	642.9	98.6	

核數師

本集團2020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2020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之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馬曉明

香港，2021年3月25日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信邦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計列載於第58至130頁信邦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取之審計憑證，已充足並適當地為吾等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吾等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吾等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下文載有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吾等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	
<p>於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46,004,000元，佔總資產20%。</p>	<p>吾等抽樣測試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以獲得所選貿易應收款項的確認。</p>
<p>使用撥備矩陣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需要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並參考結餘賬齡、是否存在糾紛，最近的過往付款模式，預期經濟狀況及任何其他有關客戶信貸的可用資料。</p>	<p>參考相關的公開可得資料(如在線可得的行業數據)，吾等通過測試過往違約率並評估債務人的還款歷史以及前瞻性因素，評估管理層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p>
<p>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披露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24內。</p>	

載於年報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董事獲審核委員會協助履行彼等的責任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的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作出，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當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至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林慧明。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069,366	2,130,753
銷售成本		(1,387,822)	(1,552,593)
毛利		681,544	578,16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2,293	43,1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6,992)	(59,925)
行政開支		(287,992)	(314,179)
其他開支		(5,483)	(9,256)
財務成本	7	(4,007)	(3,75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643	1,366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154)	—
除稅前溢利	6	349,852	235,547
所得稅開支	10	(18,482)	(30,622)
年內溢利		331,370	204,925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32,426	205,452
非控股股東		(1,056)	(527)
		331,370	204,925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91,177)	25,945
於後續期間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30,187)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121,364)	25,9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10,006	230,870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11,062	231,397
非控股股東		(1,056)	(527)
		210,006	230,870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2	人民幣 33 分	人民幣 20 分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194,610	1,207,085
使用權資產	14(a)	135,755	144,719
商譽	15	4,161	9,441
無形資產	16	1,341	2,0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3,448	3,005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18	3,238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9	13,179	—
預付款項	20	112,800	150,180
遞延稅項資產	21	2,683	2,32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71,215	1,518,765
流動資產			
存貨	22	432,916	443,25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4	646,004	603,8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37,042	153,406
衍生金融工具	23	4,981	4,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38,978	462,814
流動資產總值		1,759,921	1,667,58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268,503	266,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239,298	241,856
計息銀行借款	28	49,663	1,489
衍生金融工具	23	2,317	—
租賃負債	14(b)	32,258	30,286
應付稅項		126,950	213,974
流動負債總額		718,989	754,377
流動資產淨值		1,040,932	913,20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12,147	2,431,972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8	564	1,662
遞延稅項負債	21	600	903
租賃負債	14(b)	63,093	71,0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257	73,591
資產淨值		2,447,890	2,358,38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87,485	87,485
儲備	31	2,361,246	2,270,585
		2,448,731	2,358,070
非控股權益		(841)	311
總權益		2,447,890	2,358,381

馬曉明
董事

孟軍
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一項按公平 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87,485	2,704	—	577,892	828	20,713	97,240	1,464,508	2,251,370	—	2,251,370
年內溢利	—	—	—	—	—	—	—	205,452	205,452	(527)	204,92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25,945	—	—	25,945	—	25,94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5,945	—	205,452	231,397	(527)	230,87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838	838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轉撥儲備	30	6,483	—	—	—	—	—	—	6,483	—	6,483
2018年末期股息	—	—	—	—	—	—	—	(100,291)	(100,291)	—	(100,291)
2019年中期股息	11	—	—	—	—	—	—	(30,889)	(30,889)	—	(30,889)
於2019年12月31日 及2020年1月1日	87,485	9,187	—	577,892	828	46,658	108,277	1,527,743	2,358,070	311	2,358,381
年內溢利	—	—	—	—	—	—	—	332,426	332,226	(1,056)	331,37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一項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 值變動	—	—	(30,187)	—	—	—	—	—	(30,187)	—	(30,187)
換算海外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91,177)	—	—	(91,177)	—	(91,17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0,187)	—	—	(91,177)	—	332,426	211,062	(1,056)	210,00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208)	(208)	(96)	(304)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轉撥儲備	30	6,173	—	—	—	—	—	—	6,173	—	6,173
2019年末期股息	11	—	—	—	—	—	—	(92,267)	(92,267)	—	(92,267)
2020年中期股息	11	—	—	—	—	—	—	(34,099)	(34,099)	—	(34,099)
於2020年12月31日	87,485	15,360*	(30,187)*	577,892*	828*	(44,519)*	119,511*	1,722,361*	2,448,731	(841)	2,447,890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2,361,246,000元(2019年：人民幣2,270,585,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49,852	235,547
就以下各項作調整：			
財務成本	7	4,007	3,7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140,509	118,2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35,260	32,436
攤銷無形資產	6	670	67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6	538	88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6	9,5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收益)·淨額	6	(646)	631
分佔聯營公司盈利		(1,643)	(1,36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154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6	1,256	(902)
利息收入	5	(1,337)	(7,318)
商譽減值	6	5,483	9,256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	6,173	6,483
		550,829	397,546
存貨減少		4,009	62,94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48,648)	(33,0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9,335	12,56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2,922	45,0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2,524)	(5,467)
		515,923	479,596
營運產生之現金		1,337	7,318
已收利息		(3,754)	(3,706)
已付利息		(102,348)	(20,468)
已付稅項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		411,158	462,740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79,861)	(373,844)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增加		(76,545)	(10,9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9,277	21,508
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600	60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392)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43,366)	—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194,287)	(362,72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銀行貸款		48,965	—
償還銀行貸款		(2,079)	(2,81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2,257)	(27,927)
已付利息		(253)	(51)
收購非控股權益		(304)	—
非控股股東注資		—	838
已付股息		(126,366)	(131,180)
融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112,294)	(161,1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4,577	(61,11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2,814	521,780
外匯變動的影響，淨額		(28,413)	2,15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38,978	462,8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財務狀況表及現金流量表所列示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8,978	462,814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信邦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2010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信邦實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香港	1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建邦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Xin Point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美國」)	30,000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金信實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建邦(歐洲)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緯益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暫停營業
Keen Point (Europe) GmbH.	德國	25,000歐元	—	100	買賣汽車產品
惠州建邦精密塑膠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10,000,000 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 及電子產品
Keen Poi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馬幣	—	100	暫停營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惠州建邦電子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 港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天津金信精密塑膠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4,6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無錫金信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3,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邦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市浩瑜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產品
無錫建邦電子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9,677,639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上海信裕進出口貿易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無錫建邦汽車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20,000,000 美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邦精密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70,000,000 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建邦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惠州信升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 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Xin Point Mexico S.DER.L. DE C.V. [^]	墨西哥	34,000,000 美元	—	100	暫停營業
騰榮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港元	—	100	買賣汽車及 電子部件
常州信升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66,5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部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九江信邦表面處理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暫停營業
九江信邦電子部件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暫停營業
惠州信隆科技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暫停營業
Bernd Lindecke Werkzeugbau GmbH	德國	25,000 歐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模具
麗泉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元	—	95	暫停營業
惠州信升復材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暫停營業
惠州市柔耐科技 有限公司 [#]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元	—	51	暫停營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一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示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低於大多數的投資對象投票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內採納連貫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自本集團獲取控制權之日起予以綜合入賬，且於該等控制權終止前持續綜合入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內部間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會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處理。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之基準相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採納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並在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與COVID-19相關之租金優惠(獲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之定義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於下文：

- (a)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就財務報告及準則制定提供了一套全面的概念，並為財務報告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各方理解及解讀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有關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更新了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定義與確認標準。該等框架亦闡明了管理、審慎及衡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中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均不會凌駕於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之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澄清及訂明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該等修訂闡明，對於視作一項業務的一整套活動及資產而言，其必須至少包含可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做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過程。在不包含需要創造產出的所有投入及過程的情況下，亦可視作一項業務存在。該等修訂移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能夠取得業務及持續產出產品的評估。反之，其重心放在所取得的投入及所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做出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縮小了產出的定義，集中在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普通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就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具有實質提供指引，並引入選擇性公平值集中度測試，以允許按簡化法評估所取得的一套業務活動及資產是否構成一項業務。本集團已將該修訂預期應用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旨在解決以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的期間的財務報告問題。該等修訂提供可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的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該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有關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等修訂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訂明重大的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可合理預期對資料遺漏、錯誤陳述或陳述不明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有關資料視作重大資料。該等修訂釐清，重大性將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量級(或兩者均有)。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在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出資問題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³ 保險合約 ^{3,6}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3,5}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定用途前的收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 年度改善措施2018-202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例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²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確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供應用。

⁵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於2020年10月修訂，以統一相應的措辭，結論不變

⁶ 由於2020年10月發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以擴大臨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在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6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為參考，取代先前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框架，而不會大幅更改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其確認原則的一個例外情況，讓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的內容。例外情況訂明，就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之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及或然負債乃獨立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分別提述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釐清或然資產不合資格於收購日期確認。本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以前瞻方式應用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預期以前瞻方式應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影響。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處理過往修訂中未處理的問題，當現有利率基準被替代的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所取代時，會影響財務報告。第二階段修訂提供一個可行權宜方法，容許在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的變動時，更新實際利率而毋須調整賬面值，惟該變動須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結果，而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與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於經濟上相等。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披露額外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適用，但並無要求實體重新呈報比較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若干以美元為單位的計息銀行借款，以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為基準。倘該等借款的利率在未來一段時間內被無風險利率取代，則本集團將在該等借款符合「經濟等值」標準的情況下，在修改該等借款時應用該可行權宜方法，並預計不會因應用於該等變化的修訂而產生重大修改收益或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措施2018-2020載有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在評估新訂或經修訂的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有金融負債的條款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對於在實體首次應用該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該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長期整體持有其不少於20%之股本投票權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權力，惟並無對有關政策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資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對該合資企業的淨資產享有權利。共同控制權為合約協議的對某一安排的控制權的分享，僅於當相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倘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將會作出相應調整。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此外，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現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變動，本集團在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如適用)。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為限對銷，惟未變現虧損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所產生之商譽乃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部分。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即為本集團在購買日為取得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向被收購者前擁有人轉讓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股權的公平值總額。每次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是否對具有所有權權益的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以及是否在清盤中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應攤分份額給予其持有人淨資產應攤分份額。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用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發生時列作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時，本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家企業時，會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根據合同條款及收購日的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適當分類命名。其中包括分離於被收購方主合約嵌入的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之前持有的股權須按其收購日公平值重新計量且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須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移的或然代價按收購日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無須重新計量且後續結算於權益中確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初步按成本(即所轉讓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早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平值的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部分)計量。如該代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平值，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益於合併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涉及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如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如商譽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內部分經營被出售，則與被出售經營有關的商譽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計入經營的賬面值。在此情況下，被出售的商譽基於所出售經營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之市場參與者之間之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之地方。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之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 第一級 —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級 — 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 第三級 — 按估值技巧計算(藉此觀察不到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之最低層輸入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以決定等級架構內各層之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乃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之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該減值資產的功能所屬開支分類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將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之資產(除商譽外)減值虧損，只會在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之估計有所改變時撥回，但撥回之金額不可超過假使該項資產在以往年度未獲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方

一方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如果：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本集團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適用任何以下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實體為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屬本集團關連方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屬其中一部分之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入賬。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銷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銷售出售組別之一部分時，其將不予折舊及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任何令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工作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所產生之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扣除。如屬達成確認條件之情況，主要檢查之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撥充資本為一項重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要部分須分階段重置，則本集團會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確認該等部分為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其成本值至餘值。就此所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無折舊
樓宇	4.5%至8%或按租期，以較高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按租期，以較高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至33.3%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5%至33.3%
汽車	10%至18%
電腦設備	10%至33.3%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部分有不同之可使用年期，此項目各部分成本將按合理之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結日予以檢討，並作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於初步確認時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從其使用或出售獲取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損失按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中的樓宇，並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產生之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入資金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工程完成後並備用時，將重新歸入適當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購買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固定年期或者無固定年期。有固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隨後於其可使用經濟年內攤銷，並於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有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末進行檢討。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其產生時於損益內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的資源完成該等項目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於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自該等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不超過五至七年)內予以攤銷。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按照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並根據其估計使用年期5年按照直線基準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倘合約賦予在一段時期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及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內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倘租賃資產的擁有權於租賃期結束時轉讓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折舊則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賃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款項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其物業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款項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不作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最初按其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加上交易成本。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使用實際權益法的應收款項按依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及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有並非為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續)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引起。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入的金融資產於持有金融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型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型中持有。並非為上述業務模型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所有定期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之日)確認。定期購買或出售乃要求在市場上按規則或慣例一般設定之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購買或出售。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依照其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有減值。當資產被取消、修改或減值時，盈餘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當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下的股權的定義，且並非為買賣而持有時，本集團可選擇將該等股本投資不可撤銷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該分類乃按個別工具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永不循環至損益表。倘付款權利已確立，而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則股息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從該等所得款項中獲益以收回金融資產的部分成本時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中記錄。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淨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之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本投資之股息，倘付款權利已確立，而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承擔根據「過手」安排而在沒有重大延誤下悉數將已獲取現金流量支付有關第三者之責任；及(a)本集團已將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過手安排，本集團會評估是否保留擁有資產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之控制權，則按本集團於該資產之持續參與繼續程度確認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權利及責任之基準下計量。

以經轉讓資產擔保方式之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金額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代價的最高金額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之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之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之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之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之信貸風險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之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之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預期之信貸虧損均須作出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增加。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有理據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逾期180天，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作出減值，除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用下文詳述之簡化方法外，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於以下階段進行分類。

-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出現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並非購買或原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影響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之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確認時歸類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倘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乃為於短期內回購而產生，則分類為持作買賣。此類別亦包括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中指定為對沖工具。分離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

持作買賣的負債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標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惟本集團本身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或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盈虧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之計算應考慮收購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並計入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作為融資成本列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下之責任獲履行或註銷或屆滿，金融負債會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以明顯不同之條款提供之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大幅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而確認新負債，而相關之賬面金額之差額，則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之抵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相抵銷，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列示，前提是目前有可執行法定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步確認及後續計量法

本集團擁有外地商品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商品價格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以資產列賬，而為負數時則以負債列賬。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原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日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但價值改變風險不大的短期高變現能力投資，減需按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似而其使用不受限制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去事件而須承擔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且日後很可能須以資源清償此等責任時，則會確認撥備，惟責任金額須作出可靠估計。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的數額為於各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責任的未來開支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折現值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財務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於損益以外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收回或繳付予稅務機構之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之賬面值之間各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下列者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因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概無影響者；及
- 有關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可予控制而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之將來不會撥回者。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均可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僅限於將可能以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以下所述除外：

- 倘與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非業務合併之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而於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概無影響者；及
- 關於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可扣減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可於該暫時差額可能會於可見之未來撥回並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將於各報告期結束時審核，並按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允許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而予以扣減。未確認之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重估，以及如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乃按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而該稅率則按照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大致上頒佈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稅實體或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金

如有相當把握將會收到補助金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金即按公平值確認入賬。若補助金與支出項目有關，即於所擬補償的成本的支銷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客戶合約之收入於貨品或服務控制權轉讓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

出售工業產品

出售工業產品收入在資產控制權轉移到客戶時被確認，通常在交付行業產品時確認。

若干出售工業產品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權和批量折扣權。退貨權和批量折扣權產生可變的代價。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即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按金融工具之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實際折現至金融資產之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有關貨物或服務時從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時(即將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確認為收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向對本集團業務成績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賞。本集團之僱員(包括董事)會用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本工具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之成本(2002年11月7日後的授出)乃按授出當日之公平值計算。公平值乃由一名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其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會予評定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於授出日公平值內反映。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會於獎勵公平值中反映及導致獎勵即時支銷，除非當中亦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之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予以修訂，則倘獎勵之原定條款獲達成，開支會按最低金額予以確認，猶如條款並未修改。此外，倘任何修訂會增加以股份付款之公平值總額，或於修訂日期計量時有利於僱員，則會確認為開支。

倘股本結算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尚未就該獎勵確認之任何開支須即時予以確認，當中包括未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以內非歸屬條件之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一項新獎勵取代已經註銷獎勵，及於授出當日被指定為該獎勵之替代品，則該已註銷及新獎勵均被視為原有獎勵之修訂(見上段所述)處理。

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攤薄效應則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推行定額供款強基金退休福利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供款額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於應付時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僱主的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面歸屬予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所聘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籌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金成本的10%至20%撥作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將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

除中國以外的司法權區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所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令其可享有該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借貸成本

若借貸成本直接屬於購買、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達至擬定用途的資產)，即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相關資產大致達到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時，即不再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特定借貸在作為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作為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皆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資金借貸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之附註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在建議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本集團各實體釐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最初以各自於交易當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記錄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均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列值及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乃按最初進行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及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須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即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已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在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因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項預付款或預收款，本集團須釐定各項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表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導致的匯率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個別海外業務的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任何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商譽及對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作之任何公平值調整，按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入賬，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對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及其隨附披露事項，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須於未來作出重大調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對未來事項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的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存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於下一財政年度內作出重大調整者)於下文論述。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檢討本集團的存貨狀況，並將識別為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的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之賬面值撇減至其各自之可變現淨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根據最近期發票價格及目前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識別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需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值有別於原有估計，該差額將對存貨賬面值及於作出該等估計期間確認之存貨的撇減造成影響。於2020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432,916,000元(2019年：人民幣443,252,000元)。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按年基準評估商譽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本集團須於估計使用價值時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亦須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於2020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4,161,000元(2019年：人民幣9,441,000元)。計算商譽所分配至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納的方法、假設及估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性質及發展的相關階段、相關行業及相關市場、以及其他前瞻性因素及所採納的估值方法，該等假設及估計(尤其為所採納與其計算相關的估計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會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造成影響。相關假設及估計的任何重大未有如期的變動／變更可能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因此，商譽的賬面淨額將於下個財政年度前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的逾期天數。

撥備矩陣最初根據本集團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本集團按前瞻性資料校正有關矩陣，以調整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期經濟環境預測(即國內生產總值)於下一年度轉差，以致製造業的欠款數目增加，便會對過往的欠款比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期末，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均會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觀察所得的欠款比率、經濟環境預測與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互關係評估是一項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環境變化及經濟環境預測相當敏感。本集團過去的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環境預測或不能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欠款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本財務報表附註24。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租賃－估計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未能輕易釐定租賃內所含利率，因此，其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在類似期限內借款及以類似的抵押，以在類似的經濟環境中獲取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所需的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之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時(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部件。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專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故並未提供細分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97,333	906,301
北美	658,617	672,799
歐洲	426,018	454,359
其他國家	87,398	97,294
	2,069,366	2,130,753

上述經營之收入資料根據客戶所在地點釐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資料(續)*地區資料(續)**(b)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122,461	1,183,294
其他國家	346,071	333,147
	1,468,532	1,516,441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根據資產所在地點釐定及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約人民幣222,765,000元(2019年：人民幣231,277,000元)乃來自向單一客戶的銷售，包括向一組已知與該客戶受共同控制的實體的銷售。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69,366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非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貨品	—	2,069,366	2,069,36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	2,069,366	2,069,366
地區市場			
中國	—	897,333	897,333
北美	—	658,617	658,617
歐洲	—	426,018	426,018
其他國家	—	87,398	87,398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	2,069,366	2,069,366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貨品	—	2,069,366	2,069,36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	2,069,366	2,069,36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部客戶	—	2,069,366	2,069,36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	2,069,366	2,069,36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i) 分拆收入資料(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非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汽車部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貨品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地區市場			
中國	5,534	900,767	906,301
北美	—	672,799	672,799
歐洲	—	454,359	454,359
其他國家	—	97,294	97,294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收入確認之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貨品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部客戶	5,534	2,125,219	2,130,75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5,534	2,125,219	2,130,753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i) 分拆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通過達成以前期間的履約責任確認為本報告期內的收入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包含在合約負債中並已確認的收入金額： 銷售貨品	5,681	8,145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工業用產品後達成，而付款通常自交付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u>其他收入</u>		
銀行利息收入	1,337	7,318
政府補貼*	4,445	2,314
廢料銷售	6,598	10,790
原料銷售	1,564	1,844
樣品銷售	116	107
測試費收入	1,968	2,213
保險公司賠償	345	254
其他	5,920	6,282
	22,293	31,122
<u>收益</u>		
匯兌收益淨額	—	11,11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	902
	22,293	43,138

* 該等補貼並無涉及任何尚未達成條件或應急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		1,387,822	1,552,59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40,509	118,2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35,260	32,436
攤銷無形資產 [*]	16	670	671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5,624	5,62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	24	538	88
研發成本 [#]		51,267	63,058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收入)淨額 [*]	23	1,256	(902)
核數師酬金		3,029	3,240
僱員福利開支 [ⓐ] (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485,405	569,538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173	6,483
退休計劃供款		29,920	61,832
		521,498	637,853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9,5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淨額 [*]		(646)	631
外匯差額淨額 [*]		10,727	(11,114)
商譽減值 ^{**}	15	5,483	9,256

* 該等收入及虧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行政開支」(視情況而定)。

ⓐ 部分僱員福利開支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已售存貨成本」。

研發成本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行政開支」。

** 商譽減值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貸款	253	51
租賃負債	3,754	3,706
	4,007	3,757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以下年度的薪酬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則》第2分部披露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543	1,533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012	5,631
表現花紅	6,399	5,231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63	163
退休計劃供款	128	122
	11,702	11,147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以下年度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曹立新	105	104
甘為民	108	104
鄧智偉	130	125
	343	333

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19年：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b)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薪金、津貼 及實物		表現花紅	以權益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退休薪酬 供款	薪酬總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福利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執行董事：						
馬曉明	360	1,815	500	36	16	2,727
何曉律	120	419	928	27	16	1,510
孟軍	120	540	1,765	29	16	2,470
張玉敏	240	1,034	960	30	19	2,283
劉軍	240	946	2,192	30	18	3,426
蔣巍	120	258	54	11	43	486
	<u>1,200</u>	<u>5,012</u>	<u>6,399</u>	<u>163</u>	<u>128</u>	<u>12,902</u>
2019年 執行董事：						
馬曉明	360	1,947	1,125	36	16	3,484
何曉律	120	585	900	27	16	1,648
孟軍	120	752	1,220	29	16	2,137
張玉敏	240	1,037	960	30	21	2,288
劉軍	240	1,034	957	30	21	2,282
蔣巍	120	276	69	11	32	508
	<u>1,200</u>	<u>5,631</u>	<u>5,231</u>	<u>163</u>	<u>122</u>	<u>12,347</u>

年內並無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五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

除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外，根據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9年：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2019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2019年：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2019年：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設立之附屬公司，所得稅乃按稅率31.0%（2019年：31.0%）計算。本集團於德國設立之附屬公司，所得稅乃按稅率31.7%（2019年：31.7%）計算。年內，於中國就應課稅溢利徵收之稅項，乃按照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9年：25%）計算，惟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除外，該等公司符合中國內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可按較低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5%（2019年：15%）繳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24,633	23,86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4,105)	(35,623)
即期－香港	25,010	28,986
即期－德國	8,676	7,581
即期－美國	4,930	4,086
遞延（附註21）	(662)	1,726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8,482	30,622

就適用於按本公司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349,852		235,547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87,463	25.0	58,887	25.0
當地機構規定的較低稅率	(35,339)	(10.1)	(13,086)	(5.6)
當地機構規定的較高稅率	984	0.3	1,238	0.5
調整先前期間的即期稅項	(44,105)	(12.6)	(35,623)	(15.1)
合資格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5,413)	(1.5)	—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411)	(0.1)	(342)	(0.1)
毋須課稅收入	(2,022)	(0.6)	(2,537)	(1.1)
不可扣稅開支	7,101	2.0	18,153	7.7
動用先前期間的稅項虧損	(4,951)	(1.4)	—	—
未確認稅項虧損	14,122	4	26	0.0
其他	1,053	0.3	3,906	1.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8,482	5.3	30,622	13.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4元(2019年：人民幣0.0308元)	34,099	30,889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072元(2019年：人民幣0.092元)	107,511	92,267
	141,610	123,156

董事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每股人民幣0.1072元的末期股息，合共約為人民幣107,511,000元(2019年：每股人民幣0.092元，合共約為人民幣92,267,000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

12.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溢利及盈利	332,426	205,452

	2020年 股份數目	2019年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2,905,000	1,002,905,00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33分	人民幣20分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未行使購股權的影響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所呈列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		傢私、						總額
	業權土地	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廠房及機器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24,808	252,087	36,068	422,429	30,187	10,056	172,622	15,980	964,237
添置	5,171	—	15,179	39,175	5,219	615	307,986	499	373,844
轉讓	—	37,839	—	115,812	4,357	84	(158,092)	—	—
年內折舊撥備	—	(13,924)	(17,961)	(73,888)	(8,874)	(1,530)	—	(2,086)	(118,263)
出售/撇銷	—	(438)	—	(11,332)	(1,298)	(132)	(4,830)	(4,109)	(22,139)
匯兌調整	784	(10)	2	20	14	10	8,593	(7)	9,40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0,763	275,554	33,288	492,216	29,605	9,103	326,279	10,277	1,207,085
添置	—	24	10,102	48,888	2,143	589	108,495	3,357	173,598
轉讓	—	145,105	—	88,548	5,630	694	(239,977)	—	—
年內折舊撥備	—	(22,065)	(17,594)	(87,270)	(8,983)	(1,812)	—	(2,785)	(140,509)
出售/撇銷	—	(239)	—	(12,865)	(1,650)	(3,430)	—	—	(18,184)
匯兌調整	(1,999)	1,979	55	(75)	(41)	(49)	(27,116)	(134)	(27,380)
於2020年12月31日	28,764	400,358	25,851	529,442	26,704	5,095	167,681	10,715	1,194,61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 業權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成本	30,763	325,706	128,061	793,667	65,217	23,246	326,279	17,372	1,710,311
累計折舊	—	(50,152)	(94,773)	(301,451)	(35,612)	(14,143)	—	(7,095)	(503,226)
賬面淨值	30,763	275,554	33,288	492,216	29,605	9,103	326,279	10,277	1,207,085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28,764	472,562	138,230	896,124	64,201	19,606	167,681	20,670	1,807,838
累計折舊	—	(72,204)	(112,379)	(366,682)	(37,497)	(14,511)	—	(9,955)	(613,228)
賬面淨值	28,764	400,358	25,851	529,442	26,704	5,095	167,681	10,715	1,194,610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自相關政府機關取得賬面淨值人民幣37,361,000元的本集團樓宇的房屋所有權證。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747,000元(2019年：人民幣4,570,000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貸款人民幣1,262,000元(2019年：人民幣3,151,000元)之擔保(附註28)。

14. 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各類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合約。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業主收購租賃土地，租期為50年，而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將不會繼續支付任何款項。物業租賃的租期一般為4至5年，而設備的租期則為4至5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人士轉讓及分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48,146	73,129	467	121,742
添置	—	54,049	1,364	55,413
折舊費用	(1,061)	(30,442)	(933)	(32,436)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47,085	96,736	898	144,719
添置	—	25,453	843	26,296
折舊費用	(1,091)	(33,344)	(825)	(35,260)
於2020年12月31日	45,994	88,845	916	135,75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租賃(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101,312	73,596
新租賃	26,296	55,413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3,754	3,706
付款	(36,011)	(31,403)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95,351	101,312
分析為：		
流動部分	32,258	30,286
非流動部分	63,093	71,026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

(c) 於損益確認有關租賃的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RMB'000
租賃負債的利息	3,754	3,706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35,260	32,426
短期租賃及餘下租期於12月31日或之前結束的 其他租賃的相關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5,624	5,629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44,638	41,761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以及與租賃有關且尚未開始的未來現金流量於財務報表附註32(c)披露。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22,132
累計減值	(3,242)
賬面淨值	18,890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8,890
年內減值	(9,256)
匯兌調整	(193)
於2019年12月31日	9,44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成本	21,939
累計減值	(12,498)
賬面淨值	9,441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441
年內減值	(5,483)
匯兌調整	203
於2020年12月31日	4,161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19,098
累計減值	(14,937)
賬面淨值	4,161

商譽減值測試

透過業務合併而收購的商譽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工業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主要指本集團附屬公司 Bernd Lindecke Werkzeugbau GmbH (「BLW」)的業務營運及承擔。

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適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為14.08% (2019年：13.09%)。用於推算工業產品單位超過五年期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1.78% (2019年：1.88%)。工業產品的高級管理層認為，考慮到相關單位的行業平均水平，該增長率是合理的。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商譽(續)**商譽減值測試(續)**

就於2020年12月31日的工業產品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假設。以下描述了管理層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的各個關鍵假設：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分配給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礎是緊接預算年度之前一年的平均毛利率。

貼現率—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並反映與相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分配給貼現率的關鍵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源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外部環境嚴峻以及BLW的營運表現未如理想，整體影響於作為年末減值評估基礎的策略規劃及預測程序後更為明顯，基於2020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15,322,000元(2019年：人民幣27,668,000元)，確認年內商譽減值約人民幣5,483,000元(2019年：人民幣9,256,000元)。減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開支。

16.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年內攤銷撥備	2,682 (671)
於2019年12月31日	<u>2,011</u>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成本	3,352
累計攤銷	(1,341)
賬面淨值	<u>2,011</u>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年內攤銷撥備	2,011 (670)
於2020年12月31日	<u>1,341</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3,352
累計攤銷	(2,011)
賬面淨值	<u>1,341</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448	3,005

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詳情	註冊及 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擁有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元	中國 / 中國內地	30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 電子產品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被視為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為本集團的戰略夥伴，其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子產品並使用權益法入賬。

以下為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其已就會計政策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並已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賬面值對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695	13,607
非流動資產	6,204	8,445
流動負債	(6,406)	(12,035)
資產淨值	11,493	10,017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之擁有權比例	30%	30%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及投資之賬面值	3,448	3,005
收入	23,358	25,072
年內溢利	5,476	4,55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476	4,554
已收股息	1,200	6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3,238	—

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 營業地點	註冊資本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	投票權	分佔溢利	
萬信車聯 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內地	100,000,000 港元	49	49	49	汽車軟件及信息 技術開發

上述投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下表載列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合營企業年內虧損	(1,154)	—
分佔合營企業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154)	—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總值	3,238	—

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股本投資	13,179	—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股本投資屬於策略性投資，因此已不可撤回地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54,777	182,22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5,065	121,363
	249,842	303,586
非即期部份	(112,800)	(150,180)
即期部份	137,042	153,406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最近無拖欠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7,935,000元(2019年：人民幣11,904,000元)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2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相關折舊 的折舊撥備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間附屬 公司引致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65	1,006	1,171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7)	(251)	(268)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148	755	903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52)	(251)	(303)
於2020年12月31日	96	504	6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續)*遞延稅項資產*

	使用權資產 折舊費用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存貨盈利 人民幣千元	其他可扣減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4,054	264	4,318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896	(2,724)	(166)	(1,994)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896	1,330	98	2,324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的遞延 稅項(附註10)	514	(230)	75	359
於2020年12月31日	1,410	1,100	173	2,683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涉及不同稅務機關，因此並無互相抵銷。作財務報告之用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2,683	2,324
遞延稅項負債	(600)	(903)
	2,083	1,421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51,439	1,015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23,024,000元(2019年：零)，可於五年內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日後的應課稅利潤；於墨西哥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18,874,000元(2019年：零)，可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墨西哥附屬公司日後的應課稅利潤；於德國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8,526,000元(2019年：零)；以及於馬來西亞錄得稅項虧損人民幣1,015,000元(2019年：人民幣1,015,000元)，可無限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公司日後的應課稅利潤。

尚未就有關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虧損於一間持續虧損的附屬公司產生，而出現應課稅溢利可抵銷虧損的可能性不大。

2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有關規定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與海外投資者的司法權區訂立稅務條約，則可能享有較低的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盈利所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付的未匯出盈利人民幣1,020.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962.4百萬元)所產生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分派有關盈利。

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後果。

22.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104,376	99,203
在製品	127,946	118,644
製成品	200,594	225,405
	432,916	443,252

23. 衍生金融工具

	2020年		2019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遠期金屬合約	4,981	—	4,215	—
遠期貨幣合約	—	2,317	—	—
	4,981	2,317	4,215	—

本集團已訂立多項遠期金屬合約，以管理其商品價格風險。該等遠期金屬合約並非劃定用作對沖用途，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061,000元(2019年：人民幣902,000元)非對沖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已於損益扣除。

遠期貨幣合約未被劃定用作對沖用途，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17,000元(2019年：零)非對沖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已計入損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47,399	604,754
減值	(1,395)	(857)
	646,004	603,897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訂立。信貸期通常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維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收回應收款項，並建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檢查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與大量客戶有關，本集團並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40,239	344,949
1至2個月	169,361	125,146
2至3個月	87,711	75,798
3個月以上	48,693	58,004
	646,004	603,89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57	769
減值虧損(附註6)	538	88
於年末	1,395	857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則予以撇銷。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人民幣21,801,000元(2019年：人民幣20,990,000元)將於結算日期起計90日(2019年：90日)內到期。近期並無應收票據的違約記錄，而本集團估計應收票據的預期虧損率極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中國內地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8%	0.36%	4.35%	4.48%	0.3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61,651	38,965	8,544	1,718	410,87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657	141	372	77	1,247

	逾期				總計
	即期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其他地區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3%	0.25%	0.29%	0.65%	0.07%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86,367	17,697	4,519	6,137	214,72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51	44	13	40	148

於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中國內地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1%	0.12%	0.52%	0.91%	0.13%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21,225	41,962	14,882	2,089	380,15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52	49	78	19	498

	逾期				總計
	即期	低於 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其他地區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7%	0.17%	0.22%	0.81%	0.18%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53,074	33,549	16,122	861	203,60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59	57	36	7	359

本集團透過參考客戶所處的的地區對彼等進行分類至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50,188,000元(2019年：人民幣96,790,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制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認可進行外匯交易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息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的銀行。

26.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190,757	189,755
1至2個月	39,781	35,915
2至3個月	12,224	16,469
3個月以上	25,741	24,633
	268,503	266,772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一般於30至60日內清償。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a)	5,421	5,681
其他應付款項	(b)	39,069	37,805
應計費用		194,808	198,370
		239,298	241,856

附註：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從客戶收到的短期預付款 銷售商品	5,421	5,681	8,145

合約責任包括交付工業產品的短期預付款。於2020年合約負債減少主要是由於年末收到客戶就工業產品銷售所產生的短期預付款減少所致。

(b) 其他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計息銀行借款

	2020年			2019年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擔保 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 無抵押銀行貸款	1.2-1.3	2021年-2022年 倫敦銀行同 業拆借利率 +2.65% 年利率	698 48,965	1.2 - 1.3	2020年-2022年 —	1,489 —
			<u>49,663</u>			<u>1,489</u>
非即期 擔保銀行貸款	1.2-1.3	2021年-2022年	<u>564</u>	1.2 - 1.3	2021年-2022年	<u>1,662</u>
			<u>50,227</u>			<u>3,151</u>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應要求	49,663	1,489
第二年	564	1,109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553
	<u>50,227</u>	<u>3,151</u>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其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3,747,000元(2019年：人民幣4,570,000元)(附註13)。
- (b) 本集團之借貸以美元及歐元(2019年：歐元)計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股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002,90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87,485	87,485

年內本公司股本沒有變動。

購股權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嘉許及獎勵為本集團經營之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其他僱員、本公司股東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該計劃於2017年6月5日生效，且除非另外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10年有效。

根據該計劃現時准許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最高數目為於行使時等於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10%之數目。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可向該計劃之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上限為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另外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授予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方可作實。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價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21日內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受。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決定，於一至三年的歸屬期後開始，結束日期不得遲於要約授出購股權之日起五年或該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會決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 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之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收市價；及(ii) 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30.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以下購股權：

	2020年		2019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千
於年初	3.45	19,806	3.45	21,771
年內沒收	3.45	(1,432)	3.45	(1,965)
於年末	3.45	18,374	3.45	19,806

年內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20年

購股權數目 千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18,374	3.45	30-04-22 至 13-08-28

2019年

購股權數目 千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行使期
19,806	3.45	30-04-22 至 13-08-28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在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的情況下作出調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授出購股權，本集團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6,173,000元(2019年：人民幣6,483,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18,374,000份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18,374,000股額外普通股及額外股本人民幣2,182,000元(計入發行開支前)。

31.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於報告期間的變動於財務報表第6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年內，本集團就有關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安排有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分別為人民幣26,296,000元(2019年：人民幣55,413,000元)及人民幣26,296,000元(2019年：人民幣55,413,000元)。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0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101,312	3,15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2,257)	46,886
新租賃	26,296	—
利息開支	3,754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3,754)	—
匯兌調整	—	190
於2020年12月31日	95,351	50,227

2019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73,596	6,115	23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7,697)	(2,819)	(230)
新租賃	55,413	—	—
利息開支	3,706	—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3,706)	—	—
匯兌調整	—	(145)	—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312	3,151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3,754	3,706
於融資活動內	32,257	27,697
	36,011	31,403

33. 資產質押

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的本集團銀行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34.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132,517	64,734
向合營企業出資	39,531	—
	172,048	64,734

35.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工裝：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i)、(ii)	21,436	23,177
銷售貨物：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i)、(ii)	—	369

附註：

- (i) 交易根據雙方相互協定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蘇州市建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關連方交易(續)

(b)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419	16,246
離職後福利	331	445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16,750	16,69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6.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總計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股本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646,004	646,004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	95,065	95,065
衍生金融工具	4,981	—	—	4,98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13,179	—	13,1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38,978	538,978
	4,981	13,179	1,280,047	1,298,207

36.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2020年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以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總計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	268,503	268,503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17,855	17,855
衍生金融工具	2,317	—	2,317
計息銀行借款	—	50,227	50,227
租賃負債	—	95,351	95,351
	<u>2,317</u>	<u>431,936</u>	<u>434,253</u>

2019年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總計
	持作買賣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603,897	603,89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	121,363	121,363
衍生金融工具	4,215	—	4,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62,814	462,814
	<u>4,215</u>	<u>1,188,074</u>	<u>1,192,289</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續)

2019年

金融負債

	以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66,77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99,842
計息銀行借款	3,151
租賃負債	101,312
	<u>471,077</u>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惟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

	賬面值		公平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13,179	—	13,179	—
衍生金融工具	4,981	4,215	4,981	4,215
	<u>18,160</u>	<u>4,215</u>	<u>18,160</u>	<u>4,215</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50,227	3,151	50,578	3,444
衍生金融工具	2,317	—	2,317	—
	<u>52,544</u>	<u>3,151</u>	<u>52,895</u>	<u>3,444</u>

管理層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乃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本集團企業財務部由財務經理管理，負責就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釐定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經財務總監審核並批准。評估過程及結果會就中期和年度財務報告與審核委員會每年討論兩次。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平值：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按市場報價而釐定。

計息銀行借款之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已透過使用目前可供相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使用之貼現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貨幣合約及遠期金屬合約)採用類似遠期定價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該模型包含各種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遠期貨幣合約及遠期金屬合約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同。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項目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3,179	—	—	13,179
衍生金融工具	4,981	—	—	4,981
	18,160	—	—	18,16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項目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4,215	—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項目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2,317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量於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並無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2019年：零)。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計入金融負債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包括遠期金屬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經營所產生之商品價格風險。

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有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及同意管理各風險的政策及該等風險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浮息銀行貸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並將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倘需要)。

下表列示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浮息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0	1,502	1,386
港元	100	67	93
美元	100	2,823	2,185
人民幣	(100)	(1,502)	(1,386)
港元	(100)	(67)	(93)
美元	(100)	(2,823)	(2,18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外幣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產生自營運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本集團銷售額約57% (2019年：57%)以進行銷售的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匯匯率變動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7,360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7,360)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1	4,327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1)	(4,327)
倘人民幣兌日圓貶值	1	85
倘人民幣兌日圓升值	(1)	(85)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1)
2019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7,39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7,392)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1	4,593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1)	(4,593)
倘人民幣兌日圓貶值	1	121
倘人民幣兌日圓升值	(1)	(12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最大風險及年終階段

下表列示以本集團信貸政策為基準的信貸質素及信貸風險的最大風險，其主要根據過去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獲取)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終階段分類計算。

於2020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計算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625,598	625,598
應收票據—未逾期	21,801	—	—	—	21,80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正常**	95,065	—	—	—	95,0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尚未逾期	538,978	—	—	—	538,928
	655,844	—	—	625,598	1,281,442

於2019年12月31日

	十二個月 預期信貸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計算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	—	583,764	583,764
應收票據—未逾期	20,990	—	—	—	20,990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正常**	121,363	—	—	—	121,3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尚未逾期	462,814	—	—	—	462,814
	605,167	—	—	583,764	1,188,931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及年終階段(續)

- * 對於本集團採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貿易賬款，根據撥備矩陣在財務報表附註24中披露。
-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用品質被認為是「正常」，前提是該等款項並無逾期，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最初確認以來其信用風險有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品質被認為是「可疑」。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源自對手方違約，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提供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原因為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10%及11%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信貸集中風險透過制定信貸核實程序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涉及的客戶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管理層確定本集團面臨極低的信貸集中風險。

有關本集團所承受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其他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4內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長期銀行貸款及經營所得預計現金流量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情況(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劃分)如下：

	按要求償還或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貿易應付款項	268,503	—	268,50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855	—	17,855
計息銀行借款	50,856	570	51,426
租賃負債	32,258	63,093	95,351
	369,472	63,663	433,135
2019年			
貿易應付款項	266,772	—	266,7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842	—	99,84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15	1,946	3,561
租賃負債	30,286	71,026	101,312
	398,515	72,972	471,487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其持續經營能力，以及維持穩健的資金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其資本架構並作出相應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不受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所限。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監控資本。總債券指計息銀行借款。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50,227	3,151
總權益	2,447,890	2,358,381
資產負債比率	2.1%	0.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828	8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3,179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007	828
流動資產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14,896	820,7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854	78,261
流動資產總值	916,759	898,97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0	13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4,574	28,627
計息銀行借款	48,965	—
流動負債總值	233,669	28,759
流動資產淨值	683,090	870,215
資產淨值	697,097	871,04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87,485	87,485
儲備(附註)	609,612	783,558
總權益	697,097	871,043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摘要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577,892	2,704	60,652	641,24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67,007	267,007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6,483	—	6,483
2018年末期股息	—	—	(100,291)	(100,291)
2019年中期股息	—	—	(30,889)	(30,889)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577,892	9,187	196,479	783,55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53,753)	(53,753)
權益結算購股權安排	—	6,173	—	6,173
2019年末期股息	—	—	(92,267)	(92,267)
2020年中期股息	—	—	(34,099)	(34,099)
於2020年12月31日	577,892	15,360	16,360	609,612

40. 財務報表之批准

於2021年3月25日，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